

摘要

20世纪50、60年代间，美国经济飞速发展，城市建设迅猛，市郊道路的大量兴建使汽车成为首要交通工具，人们逐渐由城市向郊区迁徙，简·雅各布斯（Jane Jacobs）通过细致的观察和敏锐的洞察力，对当时美国城市发展存在的问题进行透彻地剖析，并于1961年出版了知名著作《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The Death and Life of the Great American Cities*），书中她以独特的见解提出了城市多样性理论。本文尝试通过对雅各布斯城市多样性理论的解析，并结合巴黎城市规划与发展实例，力求揭示城市多样性理论在现代城市建设中的适应性与演变，进而说明雅各布斯城市多样性思想对现代城市建设的现实指导意义。

本文的第一章绪论阐述了研究背景、研究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研究方法等；第二章对雅各布斯及其城市多样性理论加以分析，阐明了该理论产生的背景、条件、定义及特征等；第三章是本文的核心，以法国巴黎的城市发展与城市多样性理论的关系为线索，通过比较不同时期巴黎的城市改造方案，探讨城市多样性理论的发展与应用，阐明雅各布斯的城市多样性理论对城市建设的影响；第四章通过分析新巴黎与拉德芳斯新城来说明城市多样性理论在现代城市中的应用与发展。

关键词：简·雅各布斯 城市多样性理论 城市更新 巴黎

Abstract

In the 1950-60s', with the fast development of the economy, the construction of American cities expanded very swiftly and violently. The automobile became the main vehicle, enabling the increase of construction of suburbs roads, which drove American people to move towards the suburbs and released the traffic problem of the downtown. In 1961, Jane Jacobs published one of the greatest books in the city planning field: *The Death and Life of the Great American Cities*. Through very detailed observation and penetrating insight, she made a thorough analysis of the development of American cities. Jacobs also bravely challenged the acknowledged city planning theories admitted by all the architects, city planning experts and economists of the world with her distinctive thought, whose essence was the diversity of the city.

This dissertation is focused on the theory of diversity of Jacobs and analyzes the city planning and urban renewal projects of Paris at different times in order to explore the adoption of the theory of diversity in the construction of a modern city. It thus demonstrates the significance and applicability of the theory of diversity in the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of modern cities.

Part I (Chapter I) introduces the subject, background and main thoughts of the dissertation. Part II (Chapter II) gives an introduction on Jane Jacobs, and illuminates her theory on diversity and its background, conditions, features, etc. Part III (Chapter III) as the essential part of this dissertation, analys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city development of Paris and the theory of diversity. It compares the different city planning projects and probes into applicability of this theory and its influence in the city constructions. Part IV (Chapter IV) develops further analysis on the new town project of Paris and the area of la Défense in Paris. Then it conclude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application of Jacobs' theory of diversity.

Keywords: Jane Jacobs Theory of Diversity Urban Renewal Paris



Y1867819

目录

摘要.....	I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	1
第二节 研究意义.....	1
第三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	2
一、西方学者对雅各布斯城市理论的研究	2
二、国内学者对雅各布斯的研究	5
第四节 研究思路、方法及框架	7
第二章 简·雅各布斯及其多样性理论	9
第一节 简·雅各布斯简介	9
第二节 城市多样性理论的时代背景	12
第三节 多样性理论同时期的城市规划理论	13
一、田园城市	13
二、城市美化运动	14
三、光明城市	16
第四节 多样性思想的提出	18
一、多样性定义	19
二、基本功用混合	20
三、小型街区的必要	22
四、老建筑的保留	22
五、低密度的保持	24
六、“以人为本”的多样性	25
七、多样性理论的同行者	27
第三章 城市多样性理论与巴黎的城市改造	31
第一节 巴黎城市演进历程	31
一、古巴黎城市建设	31
二、中世纪巴黎城市改造	33
三、工业化时期的城市改造	34
第二节 “奥斯曼”改造——多样性的体现	38
一、城市道路网	38
二、古建筑的保留与毁坏	40
三、新建筑与街区形态	41
四、城市分区与功能混合	43
第三节 “巴黎大区”计划——多样性的发展	45
一、城市组成多样性	46
二、城市空间多元化	46
三、城市街道多样化	47
四、城市多中心发展	50
第四章 多样性理论的应用与发展	52
第一节 新巴黎与城市综合体的诞生	52
第三节 多样性理论展望	56
一、“以人为本”是中国特色城市多样性理论的出发点	56

二、街区的多样性是维系城市发展的有效纽带	57
三、历史建筑的重视是城市文脉的价值体现	57
附录 1 简·雅各布斯学术年谱	59
参考文献	62
致 谢	68

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

简·雅各布斯是过去半个多世纪对美国乃至世界城市规划发展影响最大的人士之一，1961年，她的著作《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一经出版就震撼了当时的学术界，并成为美国城市规划理论的重要转捩点，很多人甚至认为正是该书终结了50年代美国政府以拆除贫民窟和兴建高速公路为特征的大规模城市更新运动。美国当时出现了以雅各布斯为代表的“批判思想家”，许多有识之士开始反思与总结，试图找出城市问题的症结与发展的出路，随后的若干年间在欧美发达国家产生了许多新的城市规划理论与方案。

法国巴黎作为欧洲最享有盛名的城市之一，自19世纪中期就开始对城市进行了大规模改造，以满足当时城市发展的迫切需求。从著名的奥斯曼方案到巴黎大区计划，都无不体现着巴黎城市改造的精神，既不忘保护宝贵的历史风貌，又采用新方法促进了城市的发展。放眼国内，中国许多城市也都出现了类似20世纪50、60年代美国“城市更新”^①时发生的大规模拆除老街区的现象，古老的建筑得不到有利保护，导致城市历史风貌受损，城市文脉正发生不可逆转的断裂。因此当下迫切需要合乎中国国情发展的城市规划思路和方法。合理的城市规划方案，可以缓解城市因单中心集聚产生交通拥堵的问题，还可以解决环状放射式发展的城市产生的功能分区不合理的问题。所以我们在学习西方城市规划理论的同时，需要因地制宜，结合中国国情实际分析，从而为我们国家城市建设提出新思路和新方法。

第二节 研究意义

在经济全球化的今天，西方文化的渗透使我国城市文化受到冲击，传统文化的影响力正被削弱。国际风格建筑的大量兴建，不断啃噬着国内许多历史文化名城，城市文脉正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坏。这些现象的根源是我国建国初期的城市建设盲目照搬国外模式，没有很好地融入中国文化特色，对历史建筑的保护及城市

^① 城市更新运动（Urban Renewal）始于19世纪晚期的一些西方发达国家，在20世纪40年代末达到高潮。其起源于二战后对不良住宅区的改造，是一种缓和高密度地区的土地改革计划，随后演变为对城市其他功能地区的改造，主要针对那些土地使用功能需要转换的地区。城市更新需要对房屋进行拆毁和改造、重新安置商业区和人口，通过建设基础和公共设施对落后的社区进行改造，其方式包括重建（Redevelopment）、修复（Rehabilitation）和保留（Conservation）三种。但同时也存在政府滥用土地支配权（仅指政府购买的土地）作为法律手段去攫取私人土地来推行城市改革项目的弊端。城市更新计划对许多城市景观产生较大影响，在城市的历史进程和人口发展上扮演了重要的角色。

文脉的传承重视不足。但同样拥有悠久历史的法国巴黎，在多次城市改造中则十分侧重历史风貌的保存和再利用，而且在近代城市发展，运用新方法成功解决了市中心过度集聚的问题。

城市多样性是美国著名建筑评论家简·雅各布斯提出的重要理论之一，本文通过结合该理论分析法国巴黎城市发展的几大重要规划方案，总结巴黎成功改造的经验，既保护了旧城的历史风貌和文化遗产，又开发了新城，并探讨多样性理论的现实适应性，试图为当下诸多的城市建设问题提供一些可行建议，使多样性可以融入建筑这种永久性载体让城市文脉得以延续，由此城市多样性理论必然会在为我们国家当今的城市建设提供重要的借鉴意义。

第三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

一、西方学者对雅各布斯城市理论的研究

1. 关于城市多样性理论研究

城市多样性理论首次出现在雅各布斯的《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一书中，雅各布斯指出要想使城市充满活力，就必须注重城市的多样性发展模式及其产生的四大必要条件。多样性理论中关于街道布局和安全的观点，也一度引起了很多学者的注意：威廉姆·怀特（William H. Whyte）在 1980 年出版的《狭小都市空间的社会生活》（*The Social Life of Small Urban Spaces*）一书中，阐述建立和使用公共空间的条件和方法，认为首先要确立和设计一个好的广场，其应遵循满足高比例群体、灵活多功能性的原则。同时，他还提出了街道生活方案，继续强调雅各布斯的街道安全的观点，认为广场应与街道相互联系，如此可以发挥街道旁边的商店卖主、报刊亭、公寓管理员的“监督”功用，这与雅各布斯“街道眼”的观点近乎一致；马歇尔·伯曼（Marshall Berman）于 1982 年出版的《一切坚固的东西都烟消云散了：现代性的经验》（*All That Is Solid Melts into Air: The Experience of Modernity*）也十分尊崇雅各布斯关于通过不受约束的“街道现代主义”来表现城市民主的观点，他通过分析歌德、陀思妥耶夫斯基和马克思等人的作品，分析他们对城市发展造成的影响，展现 20 世纪后城市的兴衰，他认为城市发展可以适应不断的变化，同时建设现代社会的希望也正是来源于此；1988 年大卫·希尔（David R. Hill）在《美国规划学会期刊》（*Journal of the American Planning Association*）发表了《简·雅各布斯的大城市多样性理念：回顾与评论》（*Jane Jacobs' Ideas on Big, Diverse Cities: A Review and Commentary*），他对多样性理论的内容及其必要条件进行了细致地分析，并认为尽管雅各布斯拥有一定的声

望，但她许多表述并没有被专业城市学者所接受归纳，仅可作为城市规划的范畴内的一种理论观点。随后他完整、连贯、公正地对雅各布斯思想从城市设计和影响两方面做出评论，客观地指出雅各布斯研究的不足在于缺乏详细的发展战略、经验实证以及充足的文献材料；此外，2009年本杰明·弗雷泽（Benjamin Fraser）在《高等教育教学》（*Teaching in Higher Education*）上发表的《城市带来的问题：简·雅各布斯在哲学、教育学和城市理论的交叉路口》（*The ‘kind of problem cities pose’: Jane Jacobs at the Intersection of Philosophy, Pedagogy, and Urban Theory*），他认为雅各布斯提出城市的问题与生命科学的复杂难题有相同之处。从哲学和地理学的思想来分析，城市并不是一个单纯的事物，而是一个过程。之后他从方法论和教育学的角度入手，从雅各布斯的思想中提取出六大关键点，强调知识不是只为寻求一个简单的答案，应当是一种对复杂问题不断阐述解决的过程；另外还有学者用比较的方式对雅各布斯的多样性理论进行了解读：詹姆斯·梅隆（James G. Mellon）2009年在《伦理、空间和环境》（*Ethics, Place and Environment*）上发表的《宜居城市的幻想：反思简·雅各布斯—刘易斯·芒福德之争》（*Visions of the Livable City: Reflections on the Jane-Mumford Debate*），文中他认为雅各布斯和芒福德的两部著作激发了人们对城市发展问题的争论，雅各布斯不仅是一位对城市无限蔓延和邻里社区毁灭的批评者，还创造出城市规划者的成就。之后他对比分析了芒福德和雅各布斯的理论的相同点和差异，针对两位大师对田园城市等理念持有的不同意见探究其理论本质，使我们能更加透彻地了解两位城市大师的重要思想，并探讨了大城市是否真正发挥作用的议题；随后出现的一些包括萨斯基娅·萨森（Saskia Sassen）、地理学家彼得·霍尔（Peter Hall）、以及经济学家罗伯特·卢卡斯（Robert Lucas）和爱德华·格莱瑟（Edward Glaeser）在内的著名社会学家，均在其著作和文章中声称受到雅各布斯城市多样化和城市角色思想的启发和影响。此外，雅各布斯还对涉及到城市研究的许多重要思想家也产生了直接的影响。

2. 关于雅各布斯研究

雅各布斯所倡导“亲眼看，实地走”的亲身体验城市生活的行为学派早已有之，比如1960年凯文·林奇（Kevin Lynch, 1918–1984年）所著的《城市意象》（*The Image of the City*）。同时约翰·弗里德曼（John Friedmann, 1926–）也已开始重新思考城市规划的理性问题，并随后提出激进式规划（Radical Planning）理念。曼纽尔·卡斯特（Manuel Castells）在19世纪70、80年代出版的《城市问题：马克思主义方法》（*The Urban Question: A Marxist Approach*）和《城市与草根：

城市社会运动的跨文化理论》(The City and the Grassroots: A Cross-cultural Theory of Urban Social Movements), 都看作是对雅各布斯时期所发生的市民运动的一种理论分析, 卡斯特认为城市问题是资本积累与社会分配的矛盾(雅各布斯所抵制的城市更新中有所体现), 而自下而上的城市社会运动(雅各布参加的各种反抗活动)正是对上述矛盾的反应与为实现市民自治和授权(empowerment)而进行的努力。^①此外, 还有许多城市规划的学者提及雅各布斯的理论激发了他们的思考, 使之创造出适宜城市发展的理论。理查德·森内特(Richard Sennett)于1970年出版的《混乱的价值: 个人身份与城市生活》(The Uses of Disorder: Personal Identity & City Life), 书中对雅各布斯的城市理论进行了详尽描述, 表现出雅各布斯令他对城市的看法产生了显著影响; 美国历史学家罗伯特·卡洛(Robert Caro)于1974年出版的《权力掮客: 罗伯特·摩西和纽约的衰败》(The Power Broker: Robert Moses and the Fall of New York)是一部对城市更新大师罗伯特·摩西的批判传记, 书中曾将雅各布斯的理论视为最主要的灵感来源, 他曾表示雅各布斯并不是一流的讲述街区和社群关系的城市理论家。“但是没有人能像她描述得这样辉煌, 她代那些需要发声的事物发出了声音。她也将纽约展示为一个带有‘庸俗的复仇美学’的城市。”

雅各布斯在西方城市发展历史上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 很多学者不仅关注多样性理论, 还书写了雅各布斯个人生活的传记, 及其对规划界和美国大城市发展产生的影响: 马克思·艾伦(Max Allen)于1997年出版的《重要思想: 简·雅各布斯的世界》(Ideas That Matter: The World of Jane Jacobs)一书中主要对雅各布斯主要思想的形成、内容和发展进行了详尽描写, 带领人们走进雅各布斯的城市世界; 大卫·艾勒曼(David Ellerman)于2004年在《牛津发展研究》(Oxford Development Studies)上发表的《简·雅各布斯的发展观》(Jane Jacobs on Development), 他认为雅各布斯是一位城市规划方面的批评家及作家, 在经济发展方面雅各布斯也完全称得上一名经济学家, 她提出了大城市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地点的观点。他将时下对移民浪潮的关注和发展作为切入点, 解释为什么“消灭贫困”反而会导致发展停滞的结果, 探究雅各布斯关于多产品多样化对工业发展政策的重要性等问题; 纽约著名女记者爱丽丝·艾黎休(Alice Sparberg Alexiou)于2006年出版的《简·雅各布斯: 城市先知》(Jane Jacobs: Urban Visionary), 此书是为雅各布斯创作的第一本传记, 按照时间线索对雅各布斯与城市的渊源进行了细致描述, 表现出其与城市相互影响的关系, 以及讲述雅各布斯是如何作为一名城市先知的过程。不过该书偏重于论述《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一书, 对雅各布斯的其他专著关注较少; 霍普斯(Gert-Jan Hospers)于2006年在《欧洲规

^① 麦子: 《评<雅各布斯: 城市先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5634fe270100cr13.html。

划研究》(European Planning Studies) 上发表了《简·雅各布斯：她的生平与著作》(Jane Jacobs: Her Life and Work)，他认为雅各布斯是一位城市分析师，她的一生就像《金融时报》(Financial Times) 对雅各布斯的评价那样，“她大部分的职业生涯都在与放任城市任其发展这样虚伪而简单的原则作斗争”。文中他转述了 2004 年在多伦多对雅各布斯所做的一次采访，总结出雅各布斯在哲学和实践上一系列重要观点，将她评价为进化的城市经济学家和“社会资本”(Social Capital) 理念的现代发明家；彼得·劳伦斯(Peter L. Laurence)于 2006 年在《城市设计期刊》(Journal of Urban Design) 上发表的《城市设计的死与生：简·雅各布斯、洛克菲勒基金及都市化研究的新探索，1955–1965》(The Death and Life of Urban Design: Jane Jacobs, the Rockefeller Foundation and the New Research in Urbanism, 1955–1965)，则从洛克菲勒基金会资助雅各布斯出版著作的渊源谈起，分析雅各布斯的著作对城市设计产生了何种影响。^①

二、国内学者对雅各布斯的研究

现今我国关于简·雅各布斯及其多样性理论的研究专著大部分隶属于城市规划理论范畴之内，研究尚不够系统和全面。目前已有十余篇关于雅各布斯的文章刊登在《北京规划建设》2006 年第 2 期和第 3 期上。其中大多都是围绕简·雅各布斯的知名著作《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展开论述，追思和缅怀雅各布斯与城市发展密不可分的一生，探讨其思想对当代世界城市规划实践重要的启示意义。其中清华大学建筑与城市研究所博士研究生方可发表了众多关于雅各布斯多样性理论的文章，引发了国内学者的强烈关注：《简·雅各布斯关于城市多样性的思想及其对旧城改造的启示》，(《国外城市规划》1998 年第 3 期)、《旧城更新中如何保持“城市的多样性”》(《现代城市研究》1998 年第 3 期)、《“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之魅力缘何经久不衰？——从一个侧面看美国战后城市更新的发展与演变》(《国外城市规划》1999 年第 4 期)、《解读“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北京规划建设》2006 年第 2 期)以及《我眼中的简·雅各布斯和她的历史著作》(《北京规划建设》2006 年第 3 期)，他的这些论著通过研究雅各布斯“城市多样性”思想来源和相关理论问题，探究保持城市多样性的社会经济意义及其对我国当前旧城更新的启示，他认为旧城更新应避免破坏并努力保持和发展旧城区现有的丰富多样性，使旧城更新可持续发展，并通过对北京国子监商业的调研分析，确立了“小而多样化”的商业发展模式；此外，潘春燕、金剑波、刘洋、王红扬共同发表的《城市多样性的本质及在城市规划中的应用》(《河南科学》2007 年第 10

^① 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昆明理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7 页。

期)介绍了多样性理论的本质,认为城市规划应从居民的需求出发,满足不同人群的多种需求,合理分配城市社区的功能区域,并以黄岩市为例分析了多样性理论在实际规划中的应用;袁瑾于发表的《被谋杀的城市多样性》和《城市宿命与多样性的悲剧》(《粤海风》2009年第4期),这两篇文章对当前城市中多样性缺乏的现象进行了批判,认为时下部分大城市风行的“城市美化运动”仅仅是表面工程,完全不能解决城市深层的矛盾和问题,随后以广州为例阐述了多样性在城市发展中的必要性;梁振民、冯维波、刘新智《坚持以人为本对我国城市多样性的反思》(《洛阳师范学院学报》2009年第6期),探讨多样性理论的本质属性问题,将多样性理论与“以人为本”思想相融合,阐述在城市发展进程中,对小商小贩的处理应从保持城市多样性的角度进行考虑,而不是采用简单粗暴的管理方式;沈清基、徐溯源发表的《城市多样性与紧凑型:状态表征及关系辨析》(《城市规划》2009年第10期)是国内首次研究城市多样性和紧凑型之间的关系,通过对我国大部分城市进行对比分析,得出多样性和紧凑型相互影响共存的结论。

同时,还有数篇相关的学位论文:昆明理工大学的李响的硕士论文《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2008年)从介绍简·雅各布斯知名著作《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的伟大成就谈起,阐述其对城市规划理论和实践,以及规划设计和建筑设计的启示,随后详细探讨了雅各布斯的主要思想对当前城市发展的重要性;清华大学建筑学院的方可的博士论文《探索北京旧城居住区有机更新的适宜途径》(1999年)阐述了自1990年后北京旧城进行的大规模城市改造,其对北京城的历史环境造成了极大的破坏,然后从城市规划角度对北京旧城居住区的保护与发展问题进行讨论,从战略层面上提出了旧城有机更新理论研究与政策框架,其中多样性理论作为有机更新理论的主要思想来源;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周俭的博士学位论文《城市多样性的规划策略》(2003年)针对我国城市多样性不断削弱以及历史文化保护的问题进行分析,探讨了城市多样性的生长策略及持续增长的问题和对策;同济大学城市规划与设计专业奚慧的硕士毕业论文《城市空间多样性解读实验》(2004年)通过从城市空间类型和空间关系两方面剖析城市空间多样性的内容,对城市街道尺度空间多样性进行解读实验,以空间多样性解读其适应性。2009年11月2日《中国的城市化进程和环境问题》国际研讨会上村松伸的论文《城市的多样性——其生成原理与保护》,通过对上海地区城市多样性理论的分析,提出了街坊、街坊城市资源和城市运营能力这些新概念,认为只有确保城市资源和生活街坊的多样性的条件下,城市整体才能具备多样性的特点。

上述学者通过阐述并解读雅各布斯的经典著作,分析其城市思想、社会活动以及她对城市各个方面,尤其是城市社区建设的影响。他们还联系相关城市规

划理论思想和实践，探讨对当今城市，特别是城市旧城区的保护、改造及更新具有的有益启示。

第四节 研究思路、方法及框架

本文是在查阅了大量相关资料基础上撰写的，对问题研究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研究，是本文最有意义的收获。尽管对有关文献和资料进行了仔细地研读和学习，但毕竟涉及到跨学科的内容，难免有错漏之处。

研究思路：本文结构包括正文、结语、附录、参考文献五部分内容。在正文之中包含四大章节：第一章绪论主要介绍本文研究的背景、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与研究方法及框架；第二章介绍雅各布斯及其多样性理论提出的背景、内容、本质和相关理论；第三章是文本的核心，以巴黎城市改造为例，首先回顾巴黎城市建设历史，然后以多样性理论为基础，着重分析巴黎城市两次重要的城市改造计划，进而说明多样性理论的应用性；第四章则分析多样性理论在新时代背景下的发展，通过分析其优势和劣势，以巴黎拉德芳斯新城说明多样性理论的适应性。

研究方法：本文将运用系统分析法、比较法、举例法、归纳法等研究方法，结合建筑学、城市规划学、社会学、经济学等学科的知识和研究成果，从适应性和具象载体的角度浅析雅各布斯城市多样性理论的应用与发展。并将雅各布斯的城市多样性理论在城市更新、城市建筑功能综合化方面的应用作为研究重点，以巴黎三次城市改造为例具体分析，同时也进一步剖析在城市规划实践项目的多样性应用，尽量利用原始文献并结合最新的研究成果，说明雅各布斯的城市多样性规划理论的深远意义。

另外，本文还会展示一些具有代表意义的历史图片和照片等资料，以用来更加直观地比较城市规划布局的不同特点。在具体案例分析时，也会采用图表分析的模式来更加形象地说明问题。在通篇文章注重理论性和实践性的贯穿，正视现代化城市发展所存在的诸多问题、矛盾和影响，最终得出有效的建议或方案。

图表 1-1 论文框架

章节	章节说明	章节要点	定位
1	绪论	1. 研究背景; 2. 研究意义; 3. 国内外研究现状; 4. 研究方法; 5. 研究框架。	资料分析 现状总结
2	简·雅各布斯与城市多样性理论	1. 简·雅各布斯简介; 2. 多样性理论的时代背景; 3. 多样性理论同时期的城市规划理论; 4. 多样性思想的提出。	总体认识 历史发展
3	城市多样性理论与巴黎城市改造	1. 巴黎旧城改造历史简述; 2. 巴黎“奥斯曼”改造; 3. “巴黎大区”计划。	案例分析 对比研究
4	多样性理论的应用与发展	1. 新巴黎与城市综合体的诞生; 2. 多样性理论展望。	全文小结
其他		参考文献、附录、致谢等	资料补充

第二章 简·雅各布斯及其多样性理论

第一节 简·雅各布斯简介

1916年5月4日，简·雅各布斯（Jane Jacobs）出生于宾西法尼亚州的小镇斯克兰顿（Scranton），高中毕业后曾在一家地方报社《斯克兰顿论坛》（*Scranton Tribune*）工作。30年代初经济大萧条期间她来到纽约并在格林威治村定居，成为一名自由撰稿人，为《时尚》（*Vogue*）杂志供稿。简·雅各布斯长期从事新闻报道的工作，从1952年起她开始关注城市建设，此后就一直不曾间断。直到她嫁给建筑师小罗伯特·海德·雅各布斯（Robert Hyde Jacobs），并担任《建筑论坛》（*Architecture Forum*）杂志的助理编辑后，便从此正式开始笔耕城市和建筑，以及城市文化、经济等方面的话题。因其丈夫十分擅长医院建筑设计，雅各布斯初期的写作主题大多是关于医院和学校，随着雅各布斯对纽约城市和街区日渐深入的了解，她的写作题材开始涉及城市规划导致的诸多问题上。雅各布斯1958年在《财富》杂志上发表了一篇名为《市中心为人民而存在》的文章，文中她指出那些由政府出资开展的大规模城市更新项目存在着诸多问题。随后这篇文章收入《爆炸的大都市》一书，开始引起包括刘易斯·芒福德^①在内的许多纽约专业人士的关注。1959年，洛克菲勒基金会得知雅各布斯怀有创作一本关于城市设计著作的想法后，立刻表示出极大的兴趣，资助她到美国各大城市旅行，与此同时



图1-1 左至右：《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的大陆译版（2005年）封面，台湾版（2007年）封面和美国现代图书馆版（1993年）封面^②

^① 刘易斯·芒福德（Lewis Mumford, 1895-1990年）：美国著名历史学家、哲学家，学术研究涉及科学技术史、艺术史和文学批评等方面，其中城市规划和城市建筑的研究及成就最为突出。其代表作为《城市发展史：起源、演变和前景》（*The City in History: Its Origins, Its Transformation and Its Prospects*），其思想受到帕特里克·格迪斯（Sir Patrick Geddes）著作的影响。

^② 图片1-1源自www.google.com.hk。

她也全身心地投入到写作中。1961年，《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问世，在当时一举引起巨大的反响。

上世纪60年代是西方社会科学和人文科学发展的重要转折时期，也正处于纽约经济衰退的时期，当时妇女地位发生极大转变，西部移民的迅速增多，社会也经历着重要变革。在这样的背景下，美国城市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而郊区化则一直都作为主要发展趋势。不仅如此，20世纪汽车在城市的大范围普及则进一步推动了郊区化的进程。因为政府机构忽略公共交通系统的建设，过度依赖私人汽车的发展模式，也在某种程度上加快了城市向郊区蔓延的趋势。而因此导致产生能源大量消耗、环境污染严重以及种族隔离等社会问题，又反之制约城市中心区的发展，鉴于上述种种原因，西方城市开始出现以大规模改造为特征的“城市更新”运动。

简·雅各布斯认识到美国大城市大规模改造导致的后果，也洞悉到这种美国大城市正面临的灾难，于是她通过自己独特的视角和细致的观察，在1961年创作出《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一书。虽然当时美国城市规划界的学者都对此书大肆批判，但正是这本书及其所倡导的城市规划理论日后在美国城市发展史上占据了举足轻重的地位，甚至可以说从某种程度上改写了城市发展的轨迹。20世纪由于产业革命的兴起引发全球范围的城市化变革，四处建立各种大型工业基地，各地人口集中涌向城市，都促使城市规模迅速无限扩张。同时这样不合理的发展也激发了城市街区居住环境日渐恶化、城市贫民区大肆扩散、城市中心区域拥挤不堪、城市交通泛滥成灾等“城市病”^①，这些都使生活在城市中的居民几乎无法体会到城市的便利，只能使他们的生活水平和条件日益下降。对于西方城市由此引发的大规模城市改造运动，雅各布斯基于社会经济学的角度展开了尖锐的批评。她认为大规模改造计划是一种“天生浪费的方式”(Inherently Wastely Way)，所谓“以一定数量的金钱在一定的时间内可以彻底清除贫民窟并解决交通拥挤与其他相应问题”的想法只是一个“愚不可及的神话”。^②雅各布斯随后提出多样性是大城市的天性(Diversity is Nature to Big City)^③的观点，以及如何增加城市多样性的理论。但是当时占据主流的城市规划认为短小街区或是贫民窟体现出的多样性理论，完全是毫无规律和秩序可循、意外滋生出来的产物，在规划时应当摒弃处理。可是这样的做法必定会损害城市的多样性的生成，大规模改造在主流规划思想的指导下死板而毫不变通，采取“一刀切”的方式，将复杂的情况过于简单地处理，无疑会导致产生城市建筑千篇一律、中心区衰败以及用途单一和孤立

^① 吴良镛：《城市与城市规划学》，刊《城市规划理论·方法·实践》，清华大学建筑与城市研究所主编，北京：地震出版社1992年，第8页。

^② 方可、章岩：《简·雅各布斯关于城市多样性的思想及其对旧城更新的启示》，刊《城市问题》1998年第3期，第3页。

^③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6年，第143页。

的功能分区等问题。随着城市发展矛盾升级，对自上而下的大规模旧城更新的抗议与批评也逐渐增多。雅各布斯的《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可以说开启了对城市规划反思的一个时代。直到今天，很多研究城市规划的学者还时常将雅各布斯的理论视为美国公共住宅（Public Housing）、大型高速公路项目（Big Freeway Project）和城市更新运动的终结者。

不仅如此，《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的出版还被很多专家看作是美国城市规划转向的重要标志。书中批判了诸如霍华德的“田园城市”和柯布西耶“光明城市”等传统城市规划理论，雅各布斯认为霍华德“是制止伦敦城市的发展……他的目的是创造自足的小城市，真正意义上舒适的小城市，条件是你应该是很温顺的，不想有你自己的想法，也不在意与那些没有想法的人共度一生”。^①因为雅各布斯认为这两位专家所倡导的学说过度强调区域规划，主要营造低密度、大尺度建筑、宽阔的公共空间，但是并没有从人生活的实际需要出发，造成大量功能单一、发展不良的区域，很大程度地破坏了城市的多样性。此外，雅各布斯还批评了著名的规划大师刘易斯·芒福德和帕特里克·格迪斯^②等支持分散化、低密度小城镇的分散主义者们（Decentralists）。^③另外需要指出的是，富兰克林·罗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 1882–1945 年）在位时为挽救遭受经济危机重创的城市而颁布的“公共住宅计划”（Public Housing Project），雅各布斯批判该计划是宏大美好的、却无法实现的城市梦想，最终都将使城市发展日益恶化。实际上美国大规模城市改造的失败还包括其他更深刻的原因，但是比起抨击改造计划背后的联邦政府和经济支持来说，雅各布斯仅仅是把“现代城市规划”作为导致城市问题的惟一替罪羊^④。雅各布斯尽管并非专业学科出身，但是她通过独特的女性视角和社会学的分析方法，对城市规划产生了极大的影响，我们可以称她为平民城市生活专家。

雅各布斯随后出版的《城市经济》（1969）、《分离主义的问题》（1980）、《国家的财富》（1984）、《集体失忆的黑暗时代》（2004）等著作，为她赢得了知识分子、城市思想家、经济学家和伦理思想家的称号，但她却拒绝了哈佛大学欲授予的名誉学位。可以说，雅各布斯及其著述不仅影响着同时代的人们，也激发了日后无数专家学者开始对其理论进行详尽的研究。

2006 年 4 月 26 日，简·雅各布斯在多伦多逝世，享年 89 岁。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17 页。

^② 帕特里克·格迪斯（Sir Patrick Geddes, 1854—1932 年）：苏格兰生物学家、社会学家、慈善家，更是城市规划和区域规划理论的先驱，在城市规划和教育领域具有革新思想，其著作包括《城市发展》、《演变中的城市》、《性的演进》等。

^③ 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昆明理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4 页。

^④ 方可：“‘美国大城市死与生’之魅力缘何经久不衰——从一个侧面看美国战后城市更新的发展与演变”，刊《国外城市规划》1999 年第 4 期，第 28 页。

第二节 城市多样性理论的时代背景

20世纪的50、60年代的美国大规模建设州际高速公路，致使大量城市居民往郊区外迁，进而引起居住就业的分散化使得城市中心区日益衰落。二战期间，美国政府在国防上的投入导致战后住宅项目几乎停滞。美国大城市的“城市更新”拆改计划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开始实施。该计划致力于恢复城市中心功能，改善国民住宅环境，却因开发商的利益因素逐渐向非住宅转移。还因该计划从一开始就以形体规划为核心，并受到包括霍华德的田园城市（Garden City）、柯布西耶的光明城市（Radiant City）、伯纳姆的城市美化运动（City Beautiful Movement）还有分散主义等理论的影响。^①虽然这些理论可以将建筑技术与艺术很好地结合，也可以使城市规划的内容更加完善，但是他们无疑都忽视了大城市的天性——城市多样性，而且还犯了“形体决定论”的教条主义思想错误，把城市当作一个孤立放大的建筑物，以片面、静止的方式来设计城市，忽视了传统城市的“有机系统性”，粗浅地认为美好城市的理想景象通过大量的资金投入和高超的建筑技巧就可以实现，还想以此来使城市摆脱中心区没落的艰难处境。然而，大规模拆改非但没有为城市注入生机，反而促使城市中心地价攀升，进而导致交通与环境的恶化，阻碍经济发展，引发社会矛盾。20世纪60年代“人文主义”的复苏，开始引发西方众多学者从不同角度和立场对城市规划问题进行反思，对“现代主义”的大规模改造加以剖析和批判。

1961年，刘易斯·芒福德指出“城市发展和人类文化应该紧密相连，而城市规划应当以人为中心。对于城市的建设和改造，都应该以满足人类各方面需求为第一准则，忽视人对自然、社会、精神等方面的需求，人性也得不到完整。”芒福德还指出“城市应当以‘人的尺度’来进行城市设计和规划，而不是像柯布西耶的那样‘以小汽车为先’的道路规划思想。”在这一点上，雅各布斯和芒福德有相通之处，雅各布斯提出“人行道在城市中担任着重要的角色，除了基本的交通功能之外，还有维系街道安全和促进人们交往的从属功能。”而对于大规模改造，芒福德则认为，“在过去30年间，相当一部分的城市改革和纠正工作——清除贫民窟、建立示范住房、城市建筑装饰、郊区的扩大、‘城市更新’——只是表面上换上一种新的形式，实际上继续进行着同样无目的集中并破坏有机功能，结果又需要通过治疗来挽救。”^②芒福德将城市看作是一个爱的器官，而城市最好的经济模式则是关怀人和陶冶人。^③

^① 方可：《探索北京旧城居住区有机更新的适宜途径》，清华大学博士毕业生论文2008年，第96页。

^② 刘易斯·芒福德：《城市发展史：起源、演变和前景》，宋俊岭、倪文彦译，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8年，第581页。

^③ 同上，第586页。

简·雅各布斯在《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一书中说“城市作为人类聚居的产物，成千上万的人聚集在城市里。而这些人的兴趣、能力、需要、财富甚至口味又都有千差万别，他们之间相互关联同时又不断地相互适应，结果产生了错综复杂并且相互支持的城市功用，并形成了富有活力的丰富多彩的城市空间。”^①书中雅各布斯对于大规模改造大肆批判，她认为让贫民窟中的居民外迁改造是彻底失败的，不仅没有使贫民窟脱离困境，反之摧毁了这些原本完好和滋养中小商业发展的社区，破坏了其原有的多样性，到头来非但没有根本性地解决问题，还致使城市中心区以及内城失去活力，逢周末或入夜就变成“城市沙漠”(City Desert)，^②成为城市流民的天下，引发了贫民窟扩大的反效果。

另一方面，利益的驱使让大规模改造过程中非住宅建设比率提高，老房子被大量高级公寓所取代，不仅破坏了城市经济结构，还对城市发展造成桎梏。正如雅各布斯在1980年国际城市会议上所言，“大规模改造只能使建筑师、政客和地产商们血液澎湃，而广大群众则总是沦为牺牲品，用于城市建设资金的实用方式已经成为城市衰败的有力工具。”^③

第三节 多样性理论同时期的城市规划理论

一、田园城市（Garden City）

面对当时这种城市发展的局势，各界专家纷纷尝试理论探索，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是1898年埃比尼泽·霍华德^④提出的“田园城市”理论。他将城市和乡村有机地联系起来，把城市中的各个器官作为整体进行规划，目的是创造自给自足的小城市，其最外围环绕着农业绿化带，将城市功能相对分类，建立不同的土地功能分区，学校、住宅都属于生活区，工业部署在特定的区域内，而市中心则作为公共区域包含着商业和文化等功能设施，这些分区通过中心花园向外扩散的交通体系来相互联系。该理论是以社会改革为最终目的，不仅为大城市的改建铺平道路，而且还能解决大城市的交通拥堵问题，同时为了避免田园城市向大城市发展，霍华德认为人口要控制在3万以下。

雅各布斯认为“霍华德创立了大套强大的、摧毁城市的思想：并以相对的自

^① 方可、章岩：《简·雅各布斯关于城市多样性的思想及其对旧城更新的启示》，刊《城市问题》1998年第3期，第3页。

^②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6年，第140页。

^③ 简·雅各布斯在1980年国际城市会议上的讲话，引自电视系列片《建筑在十字路口》。

^④ 埃比尼泽·霍华德（Ebenezer Howard，1850–1928年），英国“田园城市”运动的创始人。曾经当过职员、速记员、记者。1898年霍华德出版《明日：一条通往真正改革和平道路》，提出假设新型城市的方案，1902年再版更名为《明天的田园城市》。霍华德认为新城镇应当是一种把城市生活的优点和乡村的自然环境和谐结合起来的田园式城镇。霍华德的“田园城市”理论对美国的城市规划和建设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我封闭的方式来安排这些用途……他一笔勾销了大都市复杂的、相互关联的、多方位的文化生活。”^①可是霍华德的规划行为是片面的、静止的，这种规划划分了城市功能分区并决定了居民生活方式，虽然是为了遏制大城市的发展，挽救衰落的村庄，使人们与自然的关系更加密切，但是该理论需要预先设定城市内需要包含的功能，无视城市所独有的经济结构、交流方式及政治模式等特点，才能营造出拥有“健康”住宅的乡村生活。

当然，“田园城市”的土地功能分区的规划方式还是带有积极意义的，它包含了低密度、固定分区、功能分离和公园绿化这些城市应该具有的重要元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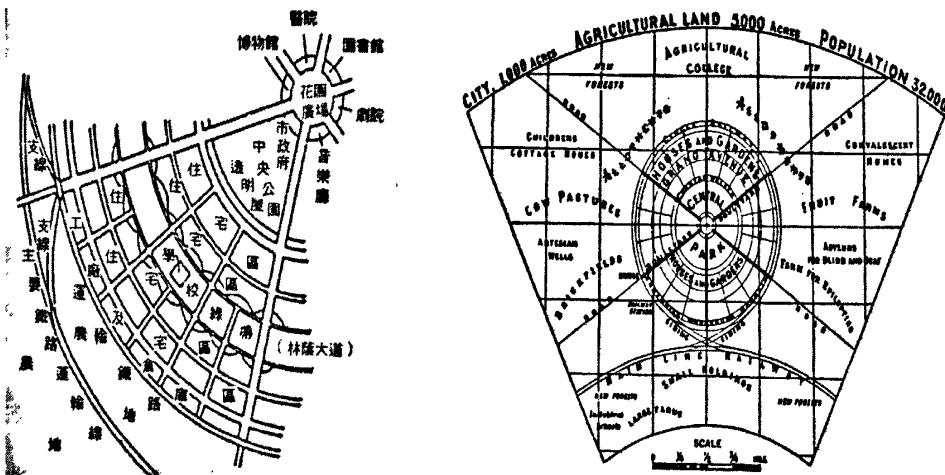


图 2-1 霍华德的田园城市设计图，从图中可以看出是以中心公园为圆心，建设环状大道、住宅和花园。^②

二、城市美化运动(City Beautiful Movement)

丹尼尔·伯纳姆^③在 20 世纪初期提出了著名的“城市美化运动”，标志是 1893 年芝加哥的哥伦比亚展览会。而理论是以景观建筑学为基础，主要是满足审美的需求，而最基本的理念就是把城市作为一个整体的艺术作品来设计，而规划的作用就是使城市变得更美丽，让城市拥有美丽的市府建筑、美丽的公园、广场和议会大厦。^④

城市美化运动是以建立大型标志性城市建筑，运用巴洛克手法进行城市设计为核心思想。该理论追求文艺复兴时期富有规律的几何线条美，主张通过美化城市风格，建立一条条宽阔的林荫大道、具有代表性的中心建筑群体，提升城市外观并形成规则的分区，从而解决城市内部一些因地区混乱而滋生的社会和环境问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19 页。

^② 图片源自 www.google.com.hk。

^③ 丹尼尔·伯纳姆 (Daniel Burnham, 1846-1912 年)，美国建筑师和城市规划师，曾主持了哥伦比亚世博会工程建设，其代表性的建筑作品有纽约市的“熨斗大楼”(The Flatiron Building) 和华盛顿的联合车站 (Union Station)。

^④ 布莱恩·贝利：《比较城市化——20 世纪的不同道路》，顾朝林等译，商务印书馆 2008 年，第 21 页。

题。

但是雅各布斯认为城市建立这些中心标志物，会使围绕着中心的普通区域日渐衰败，而非起到振兴的作用。并且人们并不会长期停留在这些中心地带，因为这些像纪念碑似的建筑大都分离于城市的其他部分，成为一个单独的完整个体，完全忽略城市内在的运转机制。到最后，城市美化运动就会沦变为某些市政领导试图标榜政绩的工具，某些建筑师彰显个人风格的载体，某些不良开放商中饱私囊的捷径，而那时的运动俨然已经变成追求机械而庸俗的外在形式美化的城市工程。

《纽约时报》的建筑评论家尼古拉·奥洛索夫认为，“城市美化运动”时期建造的建筑带有一定的同质性（Homogeneity），带有古典的外观，整齐地围绕公园排列，也反映了南北战争以后，渴望创造一种国家统一的象征语言。这些庞大的文化设施与它们周围的街区隔绝，不仅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白板规划”（*Tabula rasa Planning*）的观点，而且他们全都运用了现在风格和帝国风格的混合手法和主题，描绘了美国根治于古典理想中的进步想象。^①



图 2-2 起源于 1893 年芝加哥博览会的城市美化运动，试图通过建筑来实现国家文化的同一性。

^① 尼古拉·奥洛索夫：《美国建筑时代锁上它的大门》（An American Architectural Epoch Locks Its Doors），刊《纽约时报》（The New York Times）2009 年第 10 期，源自 www.archifield.n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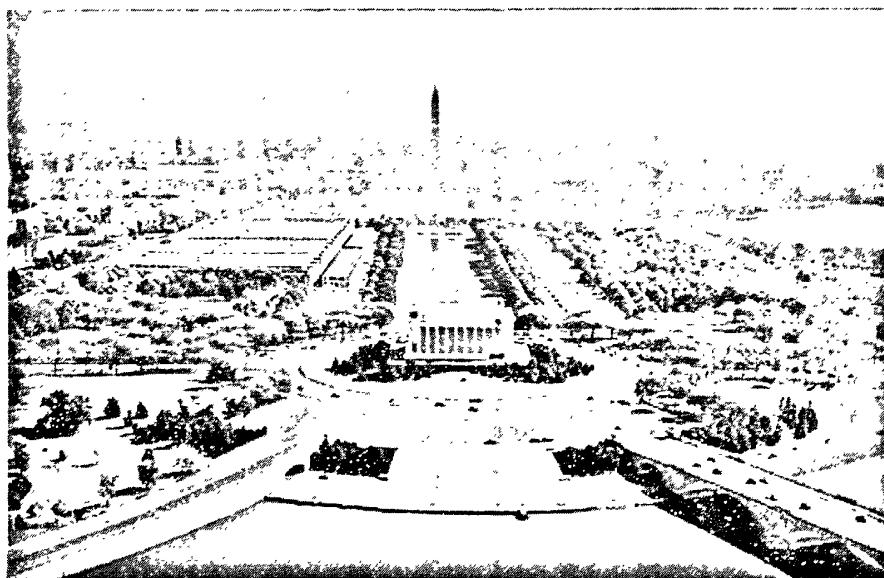


图 2-3 华盛顿的“国家大草坪”也是城市美化运动的一部分，其典型特色是经典建筑围绕公园排列。^①

三、光明城市 (Radiant City)

20世纪20年代，勒·柯布西耶^②设计了“光明城市”^③。柯布西耶光明城市的理念在他所做的巴黎中心区改建方案（Plan Voisin de Paris）（图2-4）中得到显著体现，他计划将巴黎的老房屋和小街道全部拆毁，仅保留具有代表性的少数历史建筑，使巴黎成为一座由无数条高速路和摩天大楼组成的清晰、简洁的现代化新城市。他设想在这座城市里拥有摩天大楼和花园，当人们穿行于高架路上时，可以看到两边耸立着壮观的摩天大楼，政府和行政楼，以及学校和博物馆都位于每个区域的最外围，城市就像是一座大公园。柯布西耶试图建造垂直城市，超高层的摩天大楼将占据城市5%的地面，而剩余的空间则作为空地，可以建设一些供高收入者居住的低层住宅，以及环绕在低层住宅周围的娱乐设施等建筑。另外柯布西耶还规划了城中的汽车交通，他认为主干道应该和高速单行道合并，减少街道的数量，同时增加街道的宽度，降低马路两边建筑的密集程度，建立地下通道作为交通的主要运输道路。

简·雅各布斯认为光明城市的基本理念来源于田园城市的教条主义，所以她批判这些现代城市规划，“上述提到的几个观念和谐地结合在一起，田园城市和

^① 图2-2和2-3均源自 <http://www.archifield.net/vb/showthread.php?t=6530>。

^② 勒·柯布西耶（Le Corbusier，1887-1965年），出生于瑞士，后在1917年移居法国，他不仅是现代建筑大师，还是一名城市设计师和规划师，主要倡导现代主义建筑和国际风格。其主张在城市规划中采用功能区域划分的原则，设想城市中拥有整齐交错的道路网络，中心区遍布摩天大楼，高层和多层楼房则分布在城市外围，楼宇之间有宽阔的绿化带。其代表作为《明日的城市》。

^③ 在《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中，金衡山将光明城市（Radiant City）译为“辐射城市”，此译名值得商榷，本文在此采用光明城市的译名。

光明城市加之城市美化，于是就有了光明式田园城市美化的结合体。”^①

现在很多学者认为，所幸当时并没有采用柯布西耶的巴黎改造方案，不然现在的巴黎城将永远成为历史的回忆。而柯布西耶为主导的现代主义城市改造思想，无疑正好迎合二战后西方国家试图重建宏伟城市的浮躁情绪，也因此激发起大规模的城市改造。正如芒福德所说“许多看起来似乎很现代化的规划仍然充满了巴洛克的精神思想。”^②

上述这些理念试图营造一个标准化的、富有规则、功能明确而单一的乌托邦式的城市。他们让城市中的步行者离开街道，不是待在公园里，就是身处于高耸入云的摩天大楼之中。因为这些规划者并没有从城市居民本身的需求出发，以人的生活为核心去设计城市，而是无视城市富有活力的运转模式，试图将大城市稀疏化，建立独立且分离的空想田园模式。他们并没有真正理解城市的内在功能，更不用说解决城市中现存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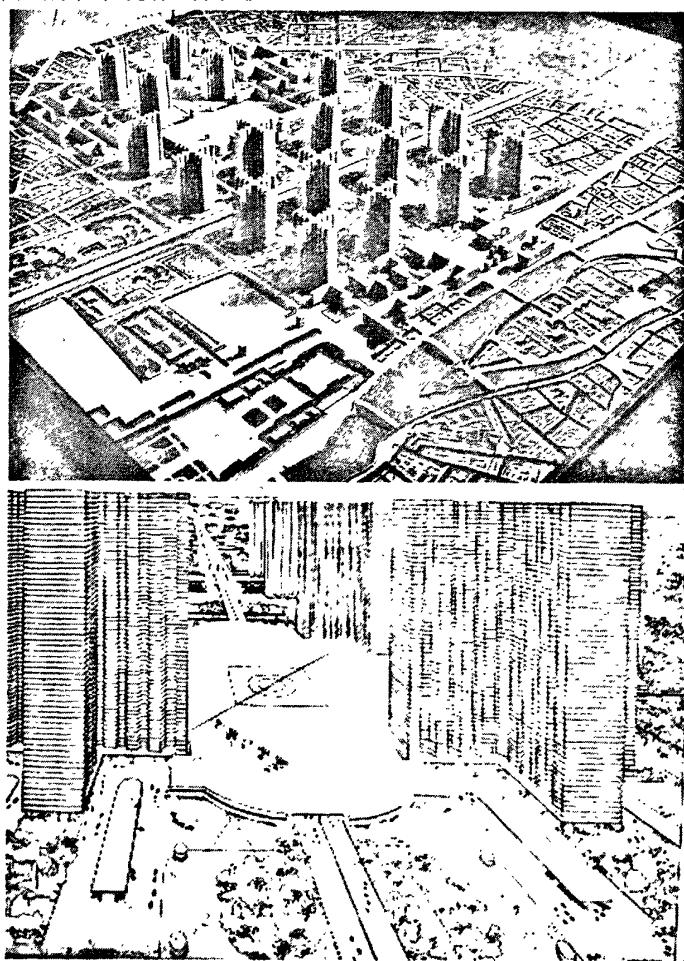


图 2-4 柯布西耶的巴黎重建方案，试图清除城市现状，将巴黎改造为高楼群立、快速道路穿梭的城市。^③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20 页。

^② 刘易斯·芒福德著：《城市发展史：起源、演变和前景》，宋俊岭、倪文彦译，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08 年，第 38 页。

^③ 源自 www.google.cn.hk。

图表 2-1 雅各布斯多样性理论与相关理论比较

	街道绿地	人口	城市发展形态
雅各布斯 多样性理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短而小的街区 街道眼 老建筑的保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人口密度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基本功能混合 多样性发展
霍华德 田园城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固定互不联系的土地功能分区 盲目的城市绿化工程 宽敞的道路用地(承载交通的必需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较低密度 公园、游戏场所、自留地 消灭贫民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功能分区 中心花园向外辐射 分散发展形态 传统乡村生活 否认城市集中主义
伯纳姆 城市美化运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昂贵、大尺度的城市公共中心 建立城市标志性建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优美低密度的小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规则几何、古典和唯美主义 设计城市、具艺术性、改革和修葺城市
柯布西耶 光明城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汽车和机场占据了整个城市的街道空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人口密度的紧凑城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摩天住宅大楼高耸林立 预留的城市公园用地

根据上面的表格，我们可以发现，雅各布斯的观点是认为短而小的街区以及较高的人口密度更能促进街区多样性的发展，而霍华德、伯纳姆则是赞成建造大尺度、低密度的城市，通过承载不同功能分区放射性地发展城市，但是建成后的城市是一栋栋位于郊区的优美小区和豪华的公共中心，很难在其中感受到人的生机和活力。而在柯布西耶的城市中，人们将生活在鳞次栉比、钢筋水泥的摩天大楼之中，穿梭于反复叠加的高速车道之间，也很难使人享受到漫步街头的感觉，更不用说感受城市的活力。

第四节 多样性思想的提出

简·雅各布斯在《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一书中提出的城市多样性的理论不同于霍华德的田园城市模式，亦不同于勒·柯布西耶的现代主义规划，更区别于强调城市外观美学秩序的城市美化运动。因为它们都没有考虑城市的特性和内在功用，只是将城市视为一个静止的、片面的物体，忽视了城市居民的生活要素……雅各布斯却将城市看作是一个包含诸多要素的系统整体，而多样性则是其重要属性之一。

一、多样性定义

“多样性是城市的天性”^①，雅各布斯认为如果想要深入地理解城市，就必须重视城市内部所包含的功用多样性。在城市发展过程中，城市功用的多样性（Diversity of City Uses）是一个普遍存在的重要原则。多样性理论关系到城市居民的社会和精神需求，还涉及城市居民内部之间的交往联系。雅各布斯说：“城市多样性的产生，无论来自何方，都和一个事实相关：即城市拥有成千上万的人口，而他们的兴趣、品味、需求、感觉甚至偏好又都是五花八门和千姿百态。”^②由此可见，城市作为一种复杂的有机系统，无论从经济角度还是社会角度看，都需要具有错综复杂并且相互补充的多样性。

混合功用是城市多样性的核心，它需要包括可以维系城市安全、公共交往以及可以交叉影响的因素。例如，那些拥有漂亮人行道的公园街道，对于使用者来说并不方便，因为街道两边缺乏一些商业选择，这就会导致街道居民生活的不便以及街区的单调现象。而且这样的街道在入夜之后，安全系数下降、暴力事件攀升，行人因此产生恐惧，也无法催化活跃的城市生活。因此，开放街区比起封闭的街道更具有多样性。雅各布斯说“大城市是多样性天然的发动机，也是各种各样新思想和新企业的孵化器。大城市是多种多样小企业的天然经济家园，而且城市的规模越大，制造业的种类和数量也成相应成正比。”^③

雅各布斯还指出，小型制造业的发展离不开城市，脱离了城市，他们存在的可能性也会降低。因为小型制造业需要更多来自大城市内部的技术支持，而且他们的服务市场和服务面也相对狭窄，市场的波动亦会对他们造成相应的影响。而相对而言，那些大型制造业就并非必须要待在城市，因为将厂房或者工业基地安置在城郊，更有利他们的发展。另外，大型制造业可以通过企业内部的部门，自我补给其所需要的技术和设备，并且还能承受市场波动对企业造成的影响。小制造业的发展依赖于城市，同样，城市的发展也需要他们。小制造业依靠城市里各种各样的其他商业共存，同时他们丰富的形式也更进一步地增加了城市多样性。雅各布斯总结出一点，城市多样性本身就可以激发并产生更多的多样性。^④

而且城市还可以为小制造业和小企业提供更多好处，因为城市中人口众多，每个人的爱好和兴趣都大不相同，他们都可以成为文化娱乐和零售行业的小业主的主要客源。大型的超市和商场则更适合在城郊发展，满足一些小住宅区的需求。而城市适宜发展多种多样化功能的企业，例如电影院、剧院、面包店或者酒吧，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6年，第143页。

^② 同上，第133页。

^③ 同上，第131页。

^④ 同上，第132页。

这些商业需要城市的氛围来滋养，因为城市这个大环境，可以包容这些杂七杂八、五花八门、规模多样的小商家。这也就是为什么城市里有些位于热闹街区的小商店、小酒吧，往往是人们光顾最频繁的场所，这些小地方也常常比宽阔的场所更受欢迎、更加热闹，也活力十足。

但有一点需要指出的是，大城市可以促进小制造业的发展，但并不是说大企业被排除在城市的范围之外，只适合在城郊发展。因为雅各布斯认为，“小型”和“多样性”不是同义词（Smallness and diversity are not synonyms）。^①因为在城市之中，囊括着大大小小众多的企业，产生多样性的主要因素也正是由于“小”的存在，而且占据着相当大的比例。因为多样化的小型商业不仅可以从经济上促进街区的发展，还可以从社会层面增加人际交往，创造更多的文化机会和活动。因此，城市内部多样性的存在与引发小商业多样性的条件密切相关并互相影响。虽然多样性是城市的天性，但多样性也不是自动生成的。因此城市可以让所需要的多种经济资源汇聚到一起，从而相互之间作用影响来激发多样性的产生。反之，城市的多样性也就会相应地减少。虽然有些地方拥有高密度的人口，但街区却毫无活力可言，这正是因为那里缺乏一些因素，无法使众多人口和地区资源产生经济互动，以及为街区增添吸引力。也有人指出城市多样性可以看作为是一种神话，因为似乎是十分随意、毫无规律的城市发展附属衍生品。对此，雅各布斯提出了反对意见，她认为多样性的产生是以一些具体的经济联系作为基础，如果想让街区产生丰富的多样性，那么就必须拥有四个必要条件，即基本功用混合、小而短的街区、保留老建筑及保持低密度。如果可以将这四个条件有效结合，就可以产生有力的经济资源。而只有当这四个条件共同存在并相互作用的前提下，才能产生城市多样性。

二、 基本功用混合（Mixed Primary Uses）

基本功用混合是城市多样性理论的核心内容。雅各布斯认为一个区域应该包括两个或者多个主要功用，这样就可以确保在不同时间段吸引到足够的人流。因为人们在一天之内出行的时间都不尽相同，而一条受欢迎的街道，就能在大多数的时间段保持人来人往。因为这一点是基本功用混合思想的出发点。街区的活力需要依靠人流带来的经济效应，同时持续不断的人流还能提高街道的安全指数。例如在繁忙街区的中午时段，周围商业和企业的工人都形成大量就餐人流，饭店和便利店会因此获益，而居住在这附近的居民也因此获得更多的选择。这种无意识的经济合作关系，可以合理地运用城市的公共设施，同时还能促进人们的日常交往，相互之间获得支持，活跃街道生活 and 环境。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133 页。

1933年国际建筑学会(CIAM)拟定的《雅典宪章》将城市功能划分为：居住、工作、游息和交通四大方面，并建议城市规划师“将各种预计作为居住、工作、游息的不同地区，在位置和面积方面，做一个平衡的布置，同时建立一个联系三者的交通网。”但是这种规划方式在雅各布斯看来是不切实际的，因为如果地区只朝着单一的目标发展，无论这个实现其功能的条件准备得多么充分，只用交通联系不同分区会导致交通拥堵问题，也会使那些具有单一功用的区域变成“城市沙漠”。因为例如类似CBD这样的集中办公区，白天街道上熙熙攘攘，但一到晚上街道人烟稀少，因为白天工作的人群全部需要搭乘各种交通工具返回位于城市远端的居住区。并且在办公区建设停车场的开支和修建连接不同分区高速公路的开支，将要花费数十亿美元的资金。

作为时间分配不平衡表现最突出的地方，雅各布斯举了曼哈顿中心为例。曼哈顿地区包括华尔街在内，其中还有很多律师事务所、政府办公楼以及其他行业的办公楼群，因此布局非常紧凑，容纳数十万人在该地区办公。每天中午都有大量的员工在周围寻找合适的餐馆或是可以满足其他需求的场所。但是这里却缺少相应的餐饮设施和娱乐设施，人们不得不步行到更远的地方去寻找他们想要的东西。所以，越来越多的企业搬离该地区，原本方便的地区现在却变得死气沉沉。因为该地区的餐饮业只能在每天的中午时段迎来大量客人，其余时段餐厅内则空空如也，对于一个企业来说，没法保证持续的客流，显然会导致收益低效，不得不迁出另觅他处。根据人们一天内出行时间的不同，雅各布斯将多样性分为两个形式：基本功用(Primary Uses)和从属功用(Secondary Uses)。^①

基本功用是指可以将人群引向某个场所的用途，也就是那些建筑本身最初的功能，比如住宅和办公建筑，或是有专属用途的电影院和画廊等场所。从属功用意指那些附属于基本功用而产生的其他功能，可以辅助基本功用的次要用途，给那些被基本功用吸引而来的人提供商业服务。但是单一的基本功用或是单独服务于一个基本功用的从属功用，都起不到刺激多样性产生的作用。只有两个基本功用混用，或是从属功用与多个基本功用相混合，才能激发内在有效的作用。而这也是多样性的第一个必要条件——基本功用混合。基本功用和从属功用的混合，可以使街道在不同的时间段保持持续不断的人流，这样就可以充分发挥其作用和影响。因为多样化的功用可以吸引多样化的客户和消费群体，满足其多样化的需求，然后就会激发更多的商户和设施加入来满足其多种多样的需要和爱好。这样就会为街道发展带来良性循环，多样性就会激发出更多的多样性元素。而从属功用如果拥有一个混合基本功用的基地，就可以长久地发展并产生一定的影响力，逐渐拥有特定的客户群，亦可转化为该地区的基本功用。一定数量的基本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6年，第145页。

功用有效地混合在一起，就可以形成城市功能的中心地带，这样会使得客源增多、商业的数量和类型不断上升，也会激发丰富的城市多样性。因此，混合的基本功用对城市多样性的生成具有重要意义。

三、小型街区的必要（Small Block）

短小的街道是为了人们便于穿行和拐弯，从而提高街区的经济效益，也可以汇集产生更多的经济资源，为街道两边的商业带来更多的利益。而当时的规划者都偏向建造围绕着城市中心花园放射的宽阔长街，这样的长街段使人们相互隔离，减少人们相互交往的可能性，迫使人们从一个街区到另一个街区不得不穿过漫长而单调的长街。例如柯布西耶为巴黎中心改造所做的规划，把交通要道安排到地下，而地上架起一座座交叉纵横的立交桥，小汽车在桥上高速穿行，人们可以“欣赏”着车道两边层层叠叠的摩天大楼(图 2-4)。因为柯布西耶当初对交通的规划就是为汽车服务的，没有考虑人们需要步行的街区和街道，毁灭了短街道营造的活力街区。因为当人们在城市中行走时，都乐于选择那些富有多样性的街道，人们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安排路线，或喝杯咖啡小憩，或寻觅特别的小店，而不会选择走一条单调沉默的“漫步道”。

长街道阻碍了城市多样性的生成，因为很多小型商业依靠街道交叉口招揽来往的客源。而那些能够吸引众多人群的地区，街道往往是不可忽视的主要因素，而且数量还有增多的趋势。如果一条长街可以划分为几个较短的部分，以人的需要作为出发点，减少汽车道的宽度，不仅可以增加路线选择，还能够适当地缓解交通拥堵问题，鼓励街区的发展。

因此，决定街道的长度应当以人的需求为先，以人的角度出发。而不是向北京的长安街一样，交通高峰期无疑成为最拥堵的街道，实际上过长过宽的街道规划并不利于疏通交通。所以，设计街道时应以人们一般可视范围距离为标准，这样可以保证街道对行人的吸引力。城市街道的规划也应当以人为本，并非以汽车作为衡量的标准。

另一方面，街区的长度也应当满足人们日常感官的需要，作为可听可见可触的综合化街区。雅各布斯和芒福德都提倡城市设计遵循以人为本的原则，使城市居民充分参与城市生活，扩大交际来往的范围，也可避免城市街道生活走向衰亡。

四、老建筑的保留（Aged Building）

雅各布斯认为，“一个地区应该包括各种各样的建筑，来自于不同的年代，

保持不同的状况，老建筑占街区建筑的适当比例。”^①老建筑对于维持城市活力和街道的发展，是不可或缺的要素。这里指的老建筑，既包括拥有悠久历史的建筑文物，还有那些普普通通，但是年代久远的老房子。尽管人们目前都认识到保护历史建筑的重要性，但是鉴于建筑的老化及其对城市形象的影响，规划者和政府还是打着旧房改造或者异地拆迁的旗号，毁坏并拆除了大量老建筑。

从经济角度看，对于老建筑的修复成本要远远低于建造新建筑的成本，而且折旧建筑的使用成本肯定要低于新建造未收回成本的建筑。从社会角度来看，老建筑一般都被城市低收入群体所租用，一幢老建筑可能住着十多个小商家，五、六户人家，老建筑的混合功用可以促发人际交流的多样性和商业多样性。不同年代的老建筑会成为一个地区低收入人群的庇护所，而且多种功用的混合也成为该地区的集聚中心，创造出更多的城市多样性。

但大部分老建筑还是难逃被拆除的厄运，例如在 1961 年，纽约佩恩火车站（Penn Station）就因为经济问题即将拆毁，而建筑师路易斯·康、保罗·鲁道夫等人在《建筑论坛》等媒体上联名发表了保护信。次年，由众多年轻建筑师们组成的 AGBANY^②组织发起了反对拆除火车站的运动，大力呼吁社会各界关注佩恩火车站的命运。但结果却失败了，因为规划委员会不认可火车站的建筑和历史价值(图 2-5)。

虽然 AGBANY 的地标保护(Landmarks preservation)运动遭遇失败，^③但并不能阻止他们保护城市历史建筑的公益行为。传统规划对于老建筑一般都采用推倒重建的方法，例如迈阿密海滩的别墅，当时由于不停地建设新奇的建筑，那里的建筑的寿命都不足十年。建好的新建筑也只能成为高收入阶级的选择，原来的住户因为租金上涨也无法回迁。由此我们可以知道，对于老建筑来说，改建无疑是更好的选择。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169 页。

^② AGBANY (The Action Group for Better Architecture in NY)：于 1962 年成立，主要由诺弗尔·克劳福德·怀特(Norval Crawford White, 1926—)和埃利奥特·威伦斯基(Elliot Willensky)发起，其初衷是反对拆除佩恩火车站，后于 1967 年出版《AIA 纽约城市指南》(A.I.A. Guide to New York City)，又于 1978 年和 1988 年出版第二和第三版，见证了纽约城市和建筑发展变迁。——转引自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昆明理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19 页。

^③ 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昆明理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19 页。



图 2-5 反对拆除佩恩火车站的抗议运动，从左至右分别是：律师雷蒙德·卢比诺、简·雅各布斯、评论家阿莱·伯恩斯坦·沙里宁及建筑师菲利普·约翰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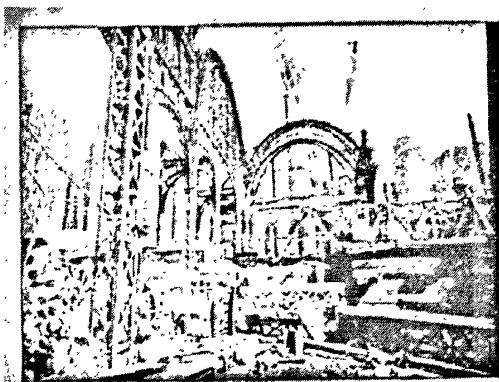


图 2-6.1 1963 年 10 月纽约佩恩火车站被拆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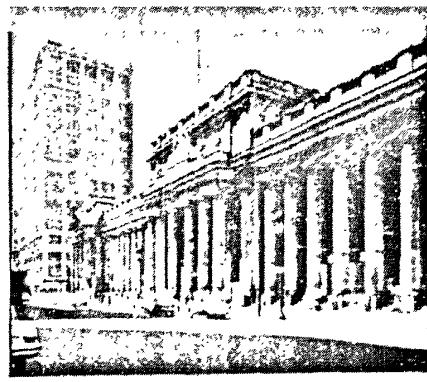


图 2-6.2 拆除前夕的纽约佩恩火车站^①

五、低密度的保持（Dense Concentration of People）

雅各布斯指出，街区内人流的密度必须要达到足够高的程度。^②她认为住宅密度对城市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同期其他规划者对城市密度都有着不同的要求，霍华德的田园城市为了遏制向大城市发展的趋势，将城市人口控制在 30 人/亩的范围内，密度为 75 人/公顷，显然这样低密度的规划方案根本无法满足城市的发展需求。而柯布西耶的光明城市中的摩天大楼，最多可以容纳 5 万人，人口密度提高到将近 3 千人/公顷。这两种规划都是预先设定城市的各项数值，

^① 图片 2-5 源自 www.google.cn.hk；图片 2-6.1 和 2-6.2 引自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昆明理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18 页。

^②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183 页。

但并不能完全与实际情况相符。城市城区中的人口密度只有达到一定界限，才会发挥其关键的作用。

威廉·怀特^①认为在一英尺人行道上每分钟内最多通过 7 个人，就是适当合理的人口密度，超过这一界限，城市就陷入了“拥挤”。^②

而 1949 年北京城区人口密度已超过 2 万人/平方公里，远远高于世界其他大城市同期水平。但是，胡同的特殊布局方式保证了住宅的私密性，保证了日常的交往，也保证了日照和绿化，窄而密的街区，细密的商业、文化服务网络，验证了简·雅各布斯在书中提及的保护街区活力的必要条件。^③

雅各布斯认为住宅有效的密度是催生城市多样性的必要条件。如果社区内已包括短街区，老建筑的一层大部分是面街商铺，可以为居民提供方便的服务，2 到 3 层居住各种各样的人，可以容纳多种文化生活为社区稳定、和睦以及长期发展提供强大的非物质条件，而足够高的住宅密度将成为这一切的先决条件。

因此，集中的人口也可以成为一种资源，只要我们合理规划和安排这些资源，就可以提高人们的生活水平，既有密度又不会拥挤，还可以产生足够的多样性，使城市得到更好的发展。

六、“以人为本”的多样性

通过上文对多样性理论内容的介绍，我们对多样性理论有了基本了解。但是当对多样性理论进一步深入分析，我们可以发现其宣扬人文主义的本质，以“关注人的需要”作为出发点，换句话说多样性的本性和根源就是“人”，而多样性的主旨也就是“以人为本”。

多样性理论对于城市发展的意义在于它的“人性”观点，像光明城市和田园城市那样的规划，是从“家长”的角度看问题，并没有考虑生活在一座城市中个人的需要。而雅各布斯基于自身对这座城市的了解和观察，从市民的角度提出了关乎大众需要的观点，不受学术专业和权威的束缚，宣扬“以人为本”的思想。因为这是源自社会草根阶层的心声，也是城市居民的真实体验，让大众对城市规划中人性关怀的欠缺予以关注，也让规划师意识到城市规划设计不仅需要宏观的思考，还需要满足那些真正居住在城市中居民的需求。城市将成千上万、千姿百态的人汇聚到一起，每个人都拥有与众不同、五花八门的爱好和需求，城市的多样性的本性无疑是满足城市居民的根本需求，最大限度地使城市规划与人性化达到充分的平衡发展，其包括三方面的内容：不同类型人的需求、人不同种类的需

^① 威廉·怀特(William H. Whyte, 1917—1999 年)：美国著名作家，社会学家以及城市专家。1946 年为《财富》杂志工作，著有《组织人》(The Organization Man, 1956 年)。

^② 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昆明理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19 页。

^③ 王军：《城记》，北京：三联书店 2003 年，第 56 页。

求及两者叠加的混合需求。^①

1、不同类型人的需求

城市人口类型的划分有诸多标准，本文简述为以下三类：

工资高低：高收入群体对于住宅，更多倾向于选择位于郊外、空间较大的别墅，或是市中心的高层建筑，住宅周围要求相关设施齐全，对生活品质的要求较高；中等收入群体一般选择建于市中心和郊区中间位置的住宅区，因为市中心的房价承担不起，而郊区又因为没有私家车而交通不便，满足他们需求的住宅大多是集中住宅区，周边除交通外缺乏大部分生活设施，容易产生上下班高峰人流拥挤的问题；低收入人群一般居住在城市的城中村或者贫民窟，这样的地方大多无法保证卫生条件，只能解决基本温饱问题。所以，在规划城市的时候，规划者和开放商们需要考虑不同人群的不同需求，避免只关注高收入群体，忽视其他社会人群，大举兴建别墅等高级公寓，而将城中村和贫民窟一扫而空的规划方法。

年龄层次：高龄人群更加关注住宅周围是否建有医院、康乐、绿地、公园以及超市等设施；中年群体则注重周边的教育、娱乐、餐饮、健身等设施，以及和工作地点的距离问题；低龄群体的需求无疑是学校教育设施。所以，在城市规划方案中，公园绿地、医院、学校等设施不应采取集中处理，应按照街区或社区来分类，保证每个社区内都保有足够的基础设施，以满足不同年龄结构的人的需求。

男女有别：对于男性来说，住宅周边停车位是否充足，交通是否便利，娱乐、健身等场所是否完备；而女性则更关注超市和商场距离住宅的远近，以及孩子的学校和教育问题。

不可否认，现在房地产商建设住宅往往是为那些高收入群体而设计的，房价也日益水涨船高，工薪水平的老百姓很难买得起一房半室，住宅无疑成为高收入群体彰显其品位和地位的工具。但是在做城市规划时，我们更应该关注社会中弱势群体的需要，因为城市是由不同人群所组成的，城市不是为一个人也不是为一种人，而应是为所有人而存在。^②

2、人不同种类的需求

芒福德曾说过“城市是一个容器”，城市如果想要满足城市中不同人群的各种需求，就必须在街区或者社区内尽可能地设置多种功能。根据形体规划的模式，一般将城市根据相异的需求分为不同的功能分区，但由于功能过于集中，使得人们要付出额外的成本，并不符合经济原则。根据雅各布斯的理论，最见成效的方

^① 潘春燕、金剑波、刘洋、王红扬：《城市多样性的本质及在城市规划中的应用》，刊《河南科学》2007年第10期，第859页。

^② 同上，第859页。

式就是将该街区或者社区的功用混合，这样的功能分为基本功用和从属功用，在尽量小的区域将这样多种功用混合，就可以满足多样的需求。例如一个住宅区，不仅仅只有基本的住宅功用，可以在一层设立一些对外的商铺，使其具有一定的商业功能，再次结合周边环境，可以合理地设置幼儿园、健身房、饭店、诊所等公共设施。使一个街区成为多功能的综合体，可以为人们的生活提供更多的便利，同时还解决功能分区分离造成的交通问题。需要注意的是，城市的多样化不仅仅意味着简单的综合化或多元化，而是能根据实际情况合乎要求地多种不同融为一体，多而不杂，相互汇通。容纳一切的城市不一定就具有城市多样性，“不同”之间必须是互相关联、有机交织的，否则就会按照适者生存的原则被淘汰。^①

3、两者叠加的混合需求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发现城市规划的街区如果只具备基本功用，或者一个从属功用，只能满足一种群体的生活需求，也就是单一的功能分区，将很难形成城市多样性。因此，在城市设计时，我们应关注街区或是社区内更多层次人群的需要，在有限的区域内混合多种功用，从而可以满足多种人群的要求。所以这也就是多样性思想“以人为本”这个本性的意义所在。城市设计应从人的实际需要出发，可以促进生活在城市中的人相互交流，激发城市多样性的产生，使得城市生活更加丰富多彩、充满活力。城市多样性归根到底是要将人群聚集并混合起来，通过为不同的人群提供不同种类和层次的服务，增加人们交流的机会，营造丰富宜人的场所，创造更为和谐的环境。

七、多样性理论的同行者

20世纪60年代，在《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问世之后，涌现出了一些和雅各布斯思想本质有相通之处的规划思想。

1965年建筑师亚历山大(C. Alexander)的《城市非树形结构》(The City is not a Tree)这篇文章中，指出城市内部复杂而多样的环境从某种程度上反映出来自人类行为活动背后所隐含的心理和精神双方面的不同需求。^②此外，他还对大规模改造进行了批判，认为大规模改造抹杀了城市环境的这种复杂性，分离并疏散城市的功能，无视城市中所蕴含的经济结构和文化价值。亚历山大的观点是“有生命的”(alive)建筑与城市设计应当去探索城市与人类行为之间的这种复杂的深层次的联系，而不是试图去清除这种联系。^③

^① 潘春燕、金剑波、刘洋、王红扬：《城市多样性的本质及在城市规划中的应用》，刊《河南科学》2007年第10期，第859页。

^② Christopher Alexander. "The City is Not a Tree", in *Architectural Forum*, Vol. 122, No.1, April/ May 1965.

^③ 方可：《探索北京旧城居住区有机更新的适宜途径》，清华大学博士毕业生论文2008年，第99页。

1973 年舒马克^①出版了《小就是美的——为人经济学》这本论著，从文章的题目我们知道舒马克的观点是强调小型改造的优越性，批判大规模城市改造的种种缺陷及其导致的诸多城市问题。这一观点和雅各布斯的保持短小街区提高经济效用有共同之处。他在书中提出城市规划应该把“考虑人的需要”(Mattering People) 放在首位，主张在城市的发展中采用“以人为尺度的生存方式”(Human Scale of Production) 和“适宜技术”(Appropriate Technology)。^②他的规划思想出发点也是以人为本，将人类的需要作为规划的第一要求。与我国吴良镛教授在旧城更新过程中所强调的“小而多样化”模式相似，都可以看作是顺应现代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合理规划思想。

1975 年的亚历山大在《俄勒冈校园规划实验》^③一书中，批判了大规模改造形体规划的改造模式，他试图找出一种新的改造模式，可以延续城市的风貌和文化价值。他指出二战后兴起的大规模改造活动无视城市中居民的需求，仅仅按照规划师和设计师的理念将一种对城市非人性、静态的模式强加在城市上。这样的做法会破坏城市中现有的多样化环境，另外那些年代悠久的历史建筑及其宝贵价值也在这种荒谬的改造中不复存在。他主张改造应采用多功用、小型规模改造模式，并且分步骤实行改造，更多关注城市中小企业和文化机构的发展，此外，政府应当立法保护具有历史价值的老建筑，并严格要求和控制在保护区内新建建筑的高度、外形等方面。

上述学者都对单一的大规模改造进行了批判和反思，指出该模式在改造后导致城市在各方面存在严重缺陷。同时，他们从不同角度都对小型规模改造模式进行了研究，试图寻找其他更加合理的方案来替代形体规划的大规模改造模式。

另外，著名城市理论家、城市学者和规划专家刘易斯·芒福德在 1961 年出版了专业巨著《城市发展史——起源、演变和前景》。芒福德与雅各布斯不同，他是接受正规专业教育的城市理论家，他的思想受到格迪斯的影响。虽然两人都从不同的角度宣称人本主义思想，但事实上雅各布斯与芒福德还有很多大相径庭的观点。雅各布斯在《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中多次讥讽芒福德的理论，而 1962 年芒福德也在《纽约人》上做出回应，说雅各布斯的理论是“雅各布斯大妈开出的治疗城市癌症的家庭药方”。^④两位学者在规划思想上的最大分歧在于对霍华德为代表的分散主义理论上。雅各布斯认为以霍华德的田园城市为原型的分散主义理论是不切实际的空想，她认为田园城市是一种逃避主义，只想建立单一功能分区的田园小镇，不尝试去解决人口问题，把城市设想成静态的建筑物，完全不

^① E. F. Schumacher, *Small Is Beautiful: Economics as if People Mattered*, New York: Harper & Row, 1973, p.66.

^② 方可：《探索北京旧城居住区有机更新的适宜途径》，清华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99 页。

^③ Christopher Alexander, *The Oregon Experiment*, Cambridge: MIT Press, 1975.

^④ 方可、章岩：《简·雅各布斯关于城市多样性的思想及其对旧城更新的启示》，刊《城市问题》1998 年第 3 期，第 3 页。

能满足城市发展的需求。但是相反，芒福德十分赞同田园城市理论，不仅给予其高度评价，还提出了以田园城市为要义的区域规划思想。芒福德认为，田园城市第一次将人们的目光从城市投向乡村，在城市和乡村之间建立起有效的联系，而且还将城市中乱而无序的功能重新整合，作为一个整体进行重新规划。另一方面，两位学者对大城市持有不同态度。雅各布斯认为大城市是多样性的发动机，是各种新思想和新企业的孵化器。^①大城市内部的复杂和多样性，可以满足各种各样人们的需求，同时来自于四面八方的人们还能丰富城市的多样性，并为其增添活力。反之，芒福德尽管认可大城市的集聚功能和复杂特性，但是他并不赞同越来越蔓延扩张的城市发展形态。芒福德认为城市混乱的发展模式最终会把城市推向瓦解的边缘，无论对于人类或是自然来说，这无疑都是毁灭性的灾难。^②

我们不妨对两者的思想做个对比分析，以便清晰地比较两者思想的异同：

图表 2-2 雅各布斯与芒福德思想比较

	雅各布斯	芒福德
相同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人本思想 • 城市是人们生活的场所 • 赞同城市的多样性 • 城市看作是复杂的有机系统 • 反对柯布西耶的光明城市为首的集中机械理性主义规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城市是爱的器官，规划应该以人为中心，关心人、陶冶人 • 各种形式的戏剧与对话是城市的本质性功能之一 • 雅各布斯的城市芭蕾”和芒福德的“城市戏剧” • 物质空间背后各种相互作用的人文因素决定着城市的发展
不同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对霍华德的分散主义理论 • 大城市是多样性的发动机 • 注重大城市内部的有机性 • 忽视了城市与周边环境的联系 • 忽视人们对自然的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度评价田园城市，城乡首次结合 • 承认大城市文化多样性和集聚性 • 反对庞大蔓延的城市形态 • 城市与环境之间的相互作用 • 人文和自然并重

这两位著名的城市专家从各自领域和角度出发，以不同的方式一同宣扬了城市规划中的人本主义思想。虽然在很多方面他们的观点针锋相对，但在城市发展本质上得到一致的认可，都提倡在城市规划和建设中应当从人本主义思想出发。关于雅各布斯和芒福德的斗争，芒福德的学生艾伦·雅各布斯，《伟大的街道》的作者，在一次采访中说道：“刘易斯·芒福德是我的教授。他与简·雅各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131 页。

^② 栾博、丁戎：《雅各布斯与芒福德核心思想的比较和启示：读两本著作引发的思考》，刊《景观设计论坛》2007 年第 2 期，第 97 页。

布斯斗争得很厉害，甚至辱骂她。然而，简·雅各布斯后来回忆往事的时候说芒福德是个不错的人。他也有很多矛盾的地方……比如他忘记了他所热爱的纽约，那里有他喜欢的城市生活。他抛却了他最喜欢的精彩的纽约，开始一场郊区绿带运动（Suburban Greenbelt Movement），^①而这恰恰是纽约的对照。”^②

通过上文对简·雅各布斯多样性理论内容与本质的阐述，以及对比同时代其他主要城市规划理论，我们可以知道在 19 世纪 60 年代西方大规模改造时期，雅各布斯的理论无疑震撼了当时倡导光明城市、田园城市的美国规划界。西方国家因此开始对大规模改造进行反思，而后来发起的新城市主义运动这正是来源于她的多样性理论。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可知有四种情况对于丰富城市多样性是必要的：

1. 城市需要混合的基本功用，使人流分散到一天内的各个时间段持续出现；
2. 城市需要短而小的街区，街道路数的增加，也促进了人们的社会交流；
3. 城市需要不同年代老建筑的混用，为低收入和小企业提供混合功能的用途；
4. 城市需要适当的人口密度，作为基本功用混合的必要条件，可以使城市环境更加宜人。

雅各布斯认为，上述每一种情况对于城市多样性的产生都具有一定影响，但并不是指仅凭任一条件就可以产生城市多样性，城市多样性的生成必须同时具备以上四个必要条件，缺一不可。

^① 绿带运动是发起于奈洛比（Nairobi）和肯尼亚（Kenya），以当地为基础的本土非政府组织，主张采取整体发展模式，通过强调环境保护、地区开发和智能建筑。绿带运动组织妇女在肯尼亚乡村种植树木，反对森林砍伐，修复他们维持生计和生活的主要资源并阻止土壤侵蚀。

^② 胡以志：《伟大的街道造就伟大的城市——对话艾伦·雅各布斯教授》，刊《国际城市规划》2009 年第 24 期。

第三章 城市多样性理论与巴黎的城市改造

雅各布斯一再强调，规划得整齐划一的街区往往毫无生气可言，而广大普通居民则总是沦为规划的牺牲品。雅各布斯建议推行“小而灵活的规划方案”(Little Vital Plan)。^①因为雅各布斯认为多样性是城市的天性，城市拥有众多人口，每个人的兴趣和爱好都不尽相同，聚集在城市中的人们可以促进城市多样性的产生，还可以激活城市的经济运转模式。多样性理论作为一种规划思想，不仅仅是纸上谈兵地批评大规模改造，停留在理论基础的层面，其还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适应性。

巴黎城市在中世纪时期已经成为法兰西王国的首都，自公元 8 世纪后不断发展演化，13 世纪时业已成为欧洲最大城市之一。巴黎拥有超过 2 千年的城市建设史，其作为首都的历史也十分悠久，这些都使巴黎在欧洲诸多城市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影响力。另外，巴黎的城市建设和城市规划也一直遥遥领先于西欧其他大城市。巴黎城市建筑风格受到不同时期的影响，中世纪的哥特风格至今仍有留存，而意大利文艺复兴也在巴黎留下了很多印记，巴黎城市的创新和建设一度成为世界的典范模式。其巴洛克古典风格曾经引领西方建筑潮流数百年，而且众多城市理论也是受到巴黎城市建设启发而诞生。太阳王路易十四在位期间，巴黎的城市建设达到顶峰，建造了著名的卢浮宫等宫廷、教堂建筑，形成了法国专属的古典传统。在长期的城市建设过程中，巴黎一直保持着其独有的城市风格，但由于种种历史原因，近现代巴黎在特大城市发展趋势影响下，也走过了一条漫长而不平坦的发展道路。下文将结合巴黎的三次重要改造方案，来分析多样性理论在实际改造项目中的实践性。

第一节 巴黎城市演进历程

一、古巴黎城市建设

公元 300 年前，巴黎只是塞纳河中西岱岛 (Île de la Cité) 上的一个小部落聚集地。当时，属于高卢族人分支的巴黎西人 (Parisii)，将其部落安扎在塞纳河的岸边。他们随后他们在西岱岛上建立了一座称为吕岱兹 (Lutetia) 小城堡，其名字是指“水中之屋”或者“沼泽之地”，^②这里就是现代巴黎城市最初的奠基地。

^①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 2006 年，第 149 页。

^② 李琰：《巴黎历史风貌保护对北京城市建设的借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4 年，第 8 页。



图 3-1 古代巴黎地区地理状况图（约 2500 年前）

图 3-2 古代巴黎所在地——西岱岛^①

公元前 52 年，凯撒大帝 (Jules César) 将西岱岛占领，并建造了一座小城，该城的范围延伸到当时塞纳河左岸。最初的西岱岛只能算是巴黎最原始的中心，但随着吕岱兹军事地位的日益显著，人们越来越关注这座小城，吕岱兹城也拥有了专属的罗马名字，称为斯维达斯·巴黎斯奥诺姆 (Cividas Parisiorum)。^②公元 360 年，罗马总督于连·拉波斯达 (Jvienl Apostac)^③ 正式命名吕岱兹城为巴黎 (Paris) 并沿用至今。

随着时间的流逝，巴黎城市的发展有一段时期停滞不前。虽然城市后来增添了很多内容和设施，但城市的主要组成部分仍保持原状。最初的吕岱兹城，受到当时罗马化的影响，在建筑风格上得到显著体现，城市由两条主要南北走向的中心轴线，分别是圣·雅克街 (Saint Jacques) 和圣·米歇尔街 (Saint Michel)。剧院、

^① 图 3-1 和 3-2 转引自邹耀勇：《巴黎城市发展与保护史论》，华东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07 年，19 页。

^② 李琰：《巴黎历史风貌保护对北京城市建设的借鉴》，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4 年，第 8 页。

^③ 邹耀勇：《巴黎城市发展与保护史论》，华东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07 年，19 页。

政府机构、广场、浴室等公共机构都位于市中心，均使用各种坚硬的石材作为建筑材料。

古巴黎城多次遭受蛮族入侵，对城市破坏严重。法国史学家布罗代尔（Fernand Braudel, 1902-1985年）也曾在其著作中记载过古代巴黎城遭遇的劫掠与破坏经历。因此其后多次对遭到破坏的巴黎古城进行重建。罗马总督于连·拉波斯达在古城周围建造填充式石墙，并周围环绕河水，使其多年战乱后仍能完好保存古城的形态。通过回顾高卢—罗马时期的巴黎城市建设，可以发现无论是城市规划和建筑设计都带有强烈的罗马化特征。在古代巴黎城市建设时期，巴黎的命名、城市的形成以及古城的重建都是城市发展史上至关重要的事件。尽管古代巴黎城市内部已经拥有坚固石料建筑的众多公共建筑，但是围墙环绕、高墙闭锁也是权力的体现，与雅各布斯提倡的多样性和开放性有着显著不同。

二、中世纪巴黎城市改造

中世纪巴黎城市，其结构具有显著的特色：四周环绕城墙、广场位于中心，此外还有市政府和市议会等公共机构、市民的住宅分散在城内各处。但当时巴黎城市尚未明确城市的功能分区，城市的标志性建筑则以教堂为代表。

1180年登基的菲利普·奥古斯特国王(Philip Augustus, 1180-1223年)对巴黎城的建设做出了很多贡献，他指挥建设和加固巴黎城墙的工程，并在城堡外修建了护城河和进城吊桥，贯通了巴黎市区的交通，修建了城市的供水系统，改善众多城市发展问题。此外他还在公元1190年修建了一座要塞，也就是卢浮宫的雏形。卢浮(Louvde)是一个原始村落的名字，意为“战壕”。^①当时该要塞城堡的修建规模不大，只占当今卢浮宫的小部分，一方面用来保存王国的档案和材料，另一方面要求扩建的皇宫能显示出国家的地位和影响力。菲利普二世还督促巴黎圣母院(Notre-Dame)的修建工程，使其在历时一百多年后顺利完工。通过菲利普·奥古斯特时期的建设，巴黎开始显现出法兰西首都的规模形态，这一时期的巴黎城一直作为日后不断发展的基础。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巴黎城依自然地域分为三个区域：西岱岛、塞纳河右岸地区和塞纳河左岸地区。随着巴黎城市人口的不断增多，奥古斯特为了更好地管理城市，首次将巴黎划分为16个行政区域，直到路易十三时期才有所改变。

而巴黎城市建设与保护史的顶峰无疑是“太阳王”路易十四在位时期。他为了彰显“太阳王”的权威，不仅在巴黎大规模兴建和改造了许多城市建筑，还重新规划了城市的布局。1662年路易十四在巴黎西郊建造了美轮美奂的凡尔赛宫，其宏伟的气魄令人感叹不已。此外，他还修建了一些罗马凯旋门建筑与一些宗教

^① 邹耀勇：《巴黎城市发展与保护史论》，华东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7年，第31页。

建筑，最为著名的是圣·马丁门和圣苏尔比斯修道院。在胜利者广场和旺多姆广场上，路易十四还竖立起自己的青铜雕像。该时期的巴黎城还是主要以宗教建筑为主，受到启蒙运动的很大影响。

路易十六时期，城市内部的市政建筑并没有得到显著发展，但巴黎城墙却进一步地加固和延长，将巴黎城市的大部分地区环状包围保护起来，并且在城墙四周建立了诸多进城吊桥和门楼。到 17、18 世纪，巴黎再次大量兴建教堂、宫殿和旅馆等建筑，不仅延续哥特式的建筑风格，还体现出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盛行的建筑形态。

尽管比起吕岱兹，巴黎城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城市内部建筑日益丰富多样，由于启蒙运动和文艺复兴运动的兴起，城市格局和建筑风格也受到很大的影响，但是城市的建设依旧是封建君主制的体现，其内部地区贫富不均、功能匮乏，逐渐突显城市发展和城市结构之间的矛盾。



图 3-3 菲利普·奥古斯特时期的巴黎城区图^①



图 3-4 路易十四时期的巴黎市城区图

三、工业化时期的城市改造

从 16 世纪就开始进入绝对君权时代，法国当时是欧洲最强大的中央集权制国家，受到文艺复兴的影响，巴黎与鼎盛期的罗马城一样，逐渐演变为政治和王

^① 图 3-3 和 3-4 均转引自邹耀勇：《巴黎城市发展与保护史论》，华东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07 年，19 页。

室显示其权威的舞台。在这一时期，巴黎市内不仅建设了众多城市广场，还扩建了王国、修筑了许多王公园林和花园，使得巴黎自中世纪以来的城市面貌大为改观，城市格局也逐渐扩大。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的爆发、封建制度的覆灭，使巴黎迎来了新的发展阶段。但由于动荡的政治局势，法国的工业化与城市发展起伏不定，巴黎的城市建设因此也深受影响。

拿破仑第一帝国时期的巴黎改造——从1799年到1804年，拿破仑从建立军事独裁到称帝的这段时期，城市建设主要成为资本主义发展的产物，大部分用于歌颂拿破仑的功绩。1806年他宣布在巴黎中心修建凯旋门(Arc de Triomphe)，以此来纪念1805年奥斯特里茨之役的辉煌战绩。完工后的凯旋门很雄伟，一举成为巴黎的首要地标和庆典场所。随后，1811年拿破仑开始对里沃利大街(Rue de Rivoli)进行改造，建成后的大街宽阔整齐，与旁边的卢浮宫和皇室园林相互辉映。同年，为了解决市民蔬菜饮食问题，拿破仑还修建了“中央大菜场”，因为这座建筑与街区联系紧密、交通便利，此后成为巴黎历史最悠久、最富有生机的街区。另外，拿破仑在此期间巴黎西部修建了贵族区域，在市中心也修建了众多纪念石碑和其他纪念建筑，以彰显巴黎的首都风貌，例如星形广场、旺多姆广场(Place Vendôme)和玛德琳娜大教堂(Madelaine)等建筑。巴黎城的中轴线起始于协和广场(Place de la Concorde)、穿过凯旋门，然后到达雄师凯旋门(Arc de Triomphe du Carrousel)，这三个主要建筑遥相辉映，协和广场则成为巴黎市中心的交通枢纽。

拿破仑第二帝国时期的巴黎改造——始于19世纪40年代的工业革命，带动铁路运输体系飞速发展，巴黎与外省连接的铁道线迅速增多，但是路网却没有得到相应的完善。当时拿破仑三世对外扩张要称霸欧洲，对内要改造巴黎旧城，想把巴黎建设成欧洲最大的首都。当拿破仑三世准备修建城市道路时，发现当时并无合适的地图可供参考，于是他不仅亲自绘制城市道路规划图，还任命奥斯曼担任巴黎行政长官之职。拿破仑三世发出了实现巴黎现代化的号召：“巴黎是法国的心脏，让我所尽一切努力让这个伟大的城市美丽，让我们修筑新的道路，让拥挤的缺少光明和空气的邻居更健康，让仁慈的光芒穿透我们每一堵墙”。^①拿破仑三世之前的统治者，都曾经考虑过对城市进行改建，但是来自财政和现实的困难都让他们放弃了这宏大的计划。在十多年奥斯曼改造结束后，巴黎的城市面貌焕然一新。

拿破仑阶段的城市改造具有创新意识，城市建设从初期的权力象征，通过文艺复兴和工业革命的影响，开始打破城墙、大举修路，使城市开始具有一定的开放性和多样性。同时城市内部开始发展对应的市政配套设施，产生了大量新型公

^① Lawrence L. Haworth, "An Institutional Theory of City and Planning", in the JAIP: 1957, p.75.

寓住宅。奥斯曼的改造以及市民对城市活动的参与，让城市产生了多样性的萌芽。

四、二战后的城市改造

奥斯曼时期的巴黎城市建设主要还是以改造与发展为主导，虽然郊区化问题已经慢慢浮现，但并没有产生很大的规模与影响。经过奥斯曼改造的巴黎城，一举成为当时欧洲最现代化的城市之一。从 1871 到 1958 年间，法国的工业得到很大的发展，巴黎城市开始转向快速扩张、郊区蔓延的发展模式。因为当时巴黎中心老城区已经没有足够的空间容纳不断增加的人口，于是巴黎将发展重心转移到郊区。但是自 1921 年后，巴黎老城区的居民不断迁往郊区，导致市区人口数量直线下降，相反由于郊区要接受和容纳来自老城区以及外来地区的人口，变得拥挤不堪，逐渐向外蔓延扩展空间。但是这样的发展模式缺乏有效的规划指导和控制方案，引发诸多城市矛盾，于是政府自 20 世纪初开始出台了一系列的城市规划政策。

1934 年的 PROST 规划——是由城市规划师亨利·普罗斯特（H. Prost, 1874-1959 年）为巴黎地区所制定的空间规划，其目的是为了通过对城市区域的控制和调整，改善巴黎郊区过度拥挤膨胀的现状。方案将巴黎地区的范围界定为以巴黎圣母院为中心的方圆 35 公里内，然后将该区域内的交通设计为放射路和环路相互结合的道路形态，用来连接巴黎与其他城镇地区。此外根据土地利用将城市分为建设区和非建设区，规定只能在城市建设区建设新建筑，非建设区内则严禁城市的开发活动，同时对公园绿地及历史建筑严格立法保护，以阻止郊区蔓延对森林的大肆毁坏。

1956 年的 PARP 规划——进一步延续了 PROST 规划，针对战后恢复期的巴黎人口失衡分布的境况，继续主张限制的规划思想，试图通过再度划分城市区域来控制巴黎的不均衡发展，划定城市建设范围来制约巴黎地区的扩张，对中心区的人口和部分工业企业进行疏散，在郊区建设大型住宅区以及配套的相关设施，并在城市周边地区开发卫星城镇，达到缓解巴黎中心区人口密度过高、郊区人口分布不均衡的发展局面。

1960 年的 PADOG^①规划——虽然 PARP 方案促进了郊区住宅区的发展和建设，但是城市中心区高密度人口聚集的问题并没有得到根本解决。因此，1960 年又出台了《巴黎地区国土开发与空间组织总体计划》(PADOG)，准备再次通过限制和限定城市建设区范围的方法，来制约郊区蔓延发展的局势。其具体措施包括建立新的城市发展中心并对旧中心加以改造、在巴黎城市聚集区边缘兴建卫星城镇、鼓励和促进巴黎周边地区的城市建设，从而达到郊区结构重组、提高城

^① PADOG: Plan d'aménagement et d'organisation générale.

镇和农村活力的目的。

以上的 PROST、PARP 和 PADOG 规划，在应对城市高密度人口集聚和郊区蔓延的发展现实时，都采取了相对保守的限制政策，通过把土地利用分区，限制城市建设区内的建设项目，对卫星城内部公共设施和住宅重新布局，使用这些方式来扭转城市扩张的局面。但是，这些规划都带有极大的弊病，那就是虽然有了不同区域的划分，但是以限制为主要规划模式与实际人口增长数量相冲突，城市建设区的范围为了容纳不断增长的数量而不断扩大。在这样的背景下，法国政府不得不重新转换思路，出台了与以往不同的新城政策。

1965 年的 SDAURP 规划——该规划是针对 1964 年成立的巴黎大区而设立的，总称为《巴黎大区国土开发与城市规划指导纲要，1965-2000》(SDAURP)。比起之前数次以限制为主的规划，SDAURP 规划根本性地转换了思想，在健全城市现有建设区的同时，还在城市边缘及外围建立新的城市化空间。不再采取限制城市蔓延的分区方式，转而完善城市现有住宅区使其整体均衡发展。首次提出建立巴黎城市副中心的规划模式，以及城市发展轴线和新城、多中心发展的概念，主动开拓新城的发展空间，从而缓解市中心人口压力，平衡城市布局，满足城市化发展需求，也解决了土地负荷的压力。我们可以说，这次规划可以称作是巴黎区域规划的转戾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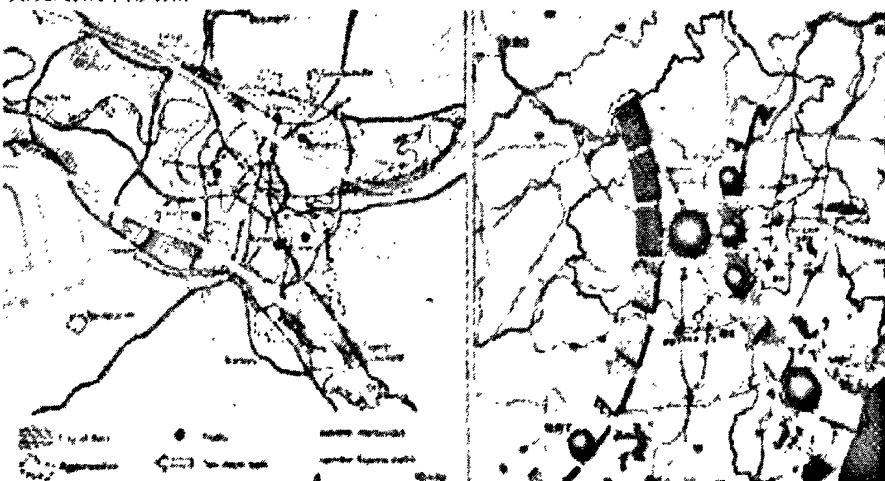


图 3-5 法国巴黎 1965 年规划与 2003 北京空间发展战略发展^①

此后，在 1977 年和 1994 年，巴黎又出台了两次规划方案，都是基于城市区域发展状况和需要，做出的一些相应调整，但是一直维持着城市的区域布局，也将新城作为首要发展任务。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发现自奥斯曼改造后，巴黎城市改造体现出朝着多样性多中心的格局发展趋势，以减轻日益增加的人口压力，同时这些规划方案也十分强调对历史建筑和历史风貌的保护。通过上文对巴黎城市

^① 图 3-5 转引自向俊波，谢慧芳：《新城建设：从伦敦、巴黎到北京——多中心下的同与异》，刊《城市问题》2005 年第 3 期。

建设规划历史的梳理，下面将具体分析多样性理论在两次关键的城市改造方案中的体现。

第二节 “奥斯曼”改造——多样性的体现

19世纪受产业革命的影响，巴黎形成资本主义大工业，不仅引发城市结构和社会经济的深刻变革，也对城市建设提出了要求，进而加快了城市化进程。由于城市人口的过度增长，城市空间变得十分紧张，同时居民贫富差距的拉大，也使得群众的不满情绪攀升，埋下了革命的种子。城市内部分区混乱，街道狭窄拥挤，卫生情况令人堪忧。由于巴黎没有良好的给排水系统，居民们大都从塞纳河中汲取生活用水，而使用过的污水就直接泼到街面上，海鲜与生肉市场更是脏乱混杂，整座城市到处弥漫着一股恶臭。穷人和富人混杂居住在同一区域，富人官邸的周围常常集居着许多社会底层居民。贫富差距致使社会阶级矛盾加剧，城中多次爆发群众起义和暴力反抗活动，军民之间亦发生革命冲突。仅在1827至1849年间，巴黎就发生过八次街道巷战。^①

在这样的背景之下，奥斯曼（Georges Eugène Haussmann, 1809–1891年）在19世纪对巴黎进行了大规模的城市改建工程——也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奥斯曼改造”，成为西方大规模改造浪潮中极具代表性的实例之一。在拿破仑三世的支持下，奥斯曼从1853年到1870年对巴黎城进行全面改造，拆毁了巴黎超乎一半的破旧房屋，换来了一座带有崭新面貌的首都城市。奥斯曼从城市规划专家的起点出发，集合许多国内外学者的专业意见，首次为巴黎制定超过50年的城市发展规划，其中涵盖城市各方面的要求和需要。在此之后，奥斯曼也一举成为旧城改造的先驱。对于奥斯曼大拆大建的改造手法，虽然众多学者对他曾予以严厉批评，但是奥斯曼的巴黎改造保持了城市风貌的统一，而其改造方式在某些方面也体现出多样性理论的关键要素。

一、城市道路网

上文提到，19世纪的法国交通情况令人堪忧，虽然产业革命带动了铁路和道路的建设，但是城内路网十分复杂，大大不利于城市的发展。为此拿破仑三世亲自绘制了巴黎城市的交通图，准备通过汇通小街道、修建宽阔大道的方法，来疏通城市纵横交叉的道路网络。奥斯曼按照拿破仑三世制定的交通图，分步骤地实施具体计划。巴黎当时街道总共有3619条，总程度为958公里。^②首先，以巴黎中央社区为中心，确定并修建了贯穿城市东西南北的十字交叉中心轴线，先将里

^① 张钦楠：《百年功罪谁论说——评奥斯曼对巴黎的旧城改造》，刊《读书》2009年第7期，第131页。

^② 钟纪纲：《巴黎城市建设史》，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2年，第125页。

沃利大道的西端与香榭丽舍大街相连成东西轴线，然后新建一条与之相交的南北轴线；其次，修建连通十字中心轴线的主要干道，连接巴士底广场、协和广场以及塞纳河沿岸建设的新路，使其成为城市内环线。同时把民族广场（Place de la Nation）、星形广场与东西两端相连形成巴黎的外环线；再次，在新建城市区域和主要干道之间增添次要道路。经过这三个步骤的道路改造，巴黎的新街道变得宽阔通达，缓解了城市交通混杂的问题，而街道两边新栽种的树木也有助于净化城市污浊的空气。街道路面主要以石料铺设为主，在一些新建的大道上也采用了新型的沥青材料。此外，奥斯曼还在巴黎主要干道上安装了煤气灯，作为新的夜间照明设备，此举使巴黎的夜晚更加明亮，不仅便于市民的出行，还增强了城市安全性。新建街道在规划前都是城市贫民区的聚集地，现在这些贫民都被迫迁往郊区，成为当地工业的劳动力。值得一提的是，奥斯曼在建设道路网的同时，还解决了巴黎供排水问题。奥斯曼沿着街道修建了地下排水管道，使污水经沉淀后再排入塞纳河下游，不仅解决了以往巴黎街道污水横流、卫生环境脏乱差的情况，还防止了出现污水倒灌的可能性。这是世界城市建设历史上首次环保性处理污水的案例，并且这些管道历经百年仍然在发挥着功用。^①另外，因为巴黎居民长久以来饮用水和生活用水都是来自塞纳河，而使用过的生活污水又排入塞纳河，不仅造成水质变差，也容易引发传染病。当时只有贵族和官员才能喝上泉水。于是奥斯曼下令修建水渠和水库，并引入泉水，以解决居民的饮水问题。他首先引杜伊河的净水入城，然后引入瓦莱地区的泉水以增加城市净水供应量，通过这两项举措，基本上解决了巴黎城市用水困难的难题。

根据雅各布斯的多样性理论，较短的街区有利于行人穿行，也有利于商业效率的提高，增加人们在街道上的活动频率。奥斯曼对巴黎的十字中心轴线以及其他主要干道和次要道路的建立，满足了建造短街区的要求。人们不用步行太长的距离就可以通过穿越小而短的次要道路到达目的地，同时短街道有利于附近街区的商业和小店铺的发展，更加适宜开展街区活动，使街道两旁的“街道眼”发挥作用，进而起到提升城市安全的作用。可以说，奥斯曼“切割”的巴黎主要新街道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市民消费生活的现代化。虽然奥斯曼改善了巴黎的市貌，但同时也拆毁了许多巴黎历史悠久的老旧建筑，很多富有活力的街区也因此永远消失，可是根据雅各布斯的理论，这样的街区正是多样性的孕育之地。比如，巴黎蒙马特地区并不在奥斯曼改造的规划范围内，但当1889年该地区的“红磨坊”（Moulin Rouge）歌舞厅开张后，这里一举成为巴黎文人和艺术家的潮流聚集场所，而人们所喜爱的也正是那些没有经过改造的弯曲狭街、低矮简陋的房屋和各阶层混居的融洽气氛。^②这个例子恰恰证明了短小的街区可以激发城市多样性的

^① 邹耀勇：《巴黎城市发展与保护史论》，华东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7年，第69页。

^② 张钦楠：《百年功罪谁论说——评奥斯曼对巴黎的旧城改造》，刊《读书》2009年第7期，第136页。

生成，使街区生活更加复杂多变、充满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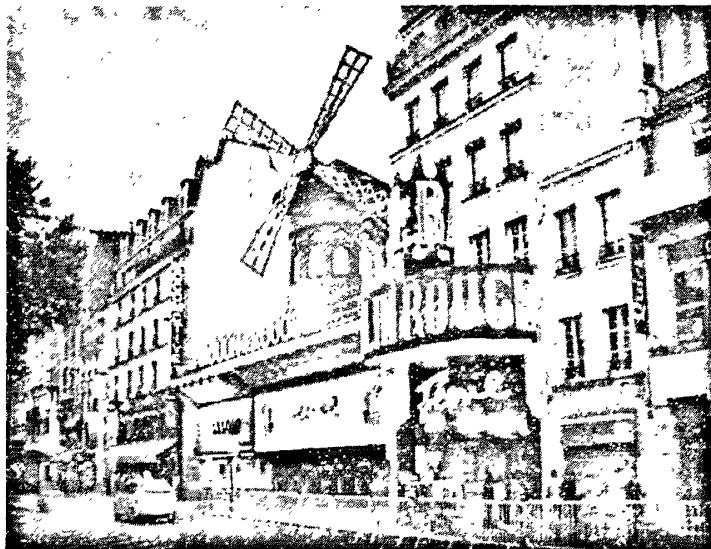


图 3-6 “红磨坊”歌舞厅所处街区^①

二、古建筑的保留与毁坏

奥斯曼对巴黎的公共绿地也做出相应规划，他建造了文森特森林(Bois de Vincent)与布洛涅森林(Bois de Boulogne)，分别位于巴黎城市的东西两端。另外一些如凯旋门、卢浮宫、杜勒里花园、巴黎圣母院等历史建筑，以及新建的巴黎歌剧院、国家图书馆等标志性建筑，为了突显其独特性，也在其周围盖起了广场或花园。奥斯曼对道路的宽度、两边建筑物的高度以及屋顶的坡度做出严格规定，使道路、广场、绿地、河水、林荫带和大型建筑物组成完整的统一体，城市面貌也因此得到和谐统一。另外奥斯曼还建立了许多城市公共设施，例如中小学校、医院、大学、军营等建筑，力图为城市街区和生活社区服务。

但是，部分学者也谴责奥斯曼改造破坏了巴黎城市的历史风貌。通常对于城市老建筑和街区，人们都认为应当采取保护措施，使城市文化和历史价值保留传承下来。但是现实情况往往却是老建筑难逃被拆除毁坏的命运。雅各布斯认为传统城市规划对于老建筑无非就是推倒重建，但新建筑费用高昂又很难吸引原住居民回迁，新建社区缺乏充满活力的街道生活，也就很难产生混合多种功用以及多样性。由此可知，改造老建筑比新建更为重要。

奥斯曼在修建城中大道和进行改造时，确实拆除了不少老旧建筑和狭窄巷道，但同时他也保护了城市中具有标志性的建筑物，特意将这些建筑物设立为城市轴线和广场的中心。更为重要的是，奥斯曼在改造巴黎的时候，并没有忘记保持巴黎文化的延续性。市内新建街道的布局和街道两侧建立的“奥斯曼”公寓，

^① 源自 www.google.cn.hk。

都体现了具有法国特色的古典主义建筑风格，继承并维系了法国的城市历史文化。这种带有法国民族特色风格传承自 17 世纪，有别于巴洛克时期注重装饰性的风格，其强调简洁对称的外部线条，保持适度的建筑体量和比例，使建筑自身形成一种独特的美。奥斯曼在改造城市时正是延续了这种风格，他对街道的宽度和等级做出规定，然后将街道和树木整齐对称排列布局，还要求街道两旁的建筑保持大致相同的外立面和高度，而重要的纪念性建筑则以广场和花园加以环绕，经过这些改造，城市具有一脉相承的古典美感。正如法国著名大文学家雨果所言：“在显见的巴黎下面可以看到古老的巴黎，就像在新的字里行间可以看到老的文本。”^① 奥斯曼对老建筑的改建既保护了代表性的老建筑，又建设了新的道路围绕之使其成为标志，而新建筑遵循了城市统一的建筑风格，可以说在这一点上，改造有其成功之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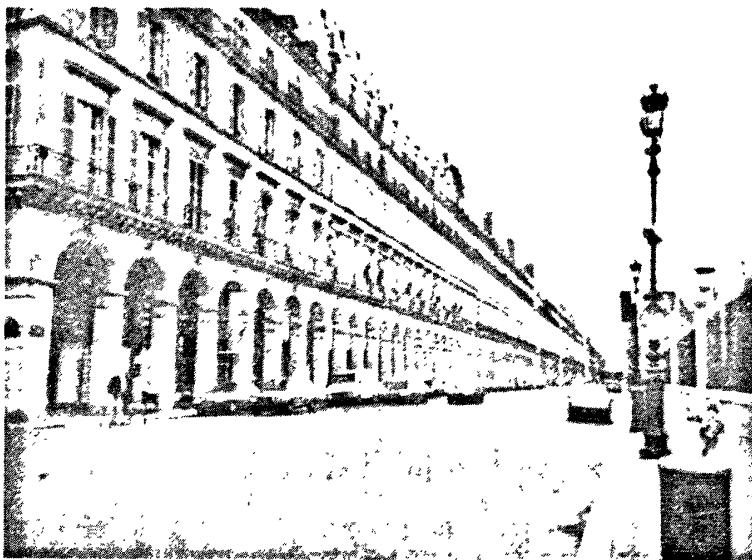


图 3-7 改造后的巴黎大街和沿街建筑风貌。^②

三、新建筑与街区形态

奥斯曼新街道和大道的兴建，也促进了沿街建筑的发展，最具典型的就是建造数量较多的“奥斯曼公寓”（图 3-8）。奥斯曼公寓一般包括五层，底层都是商店或咖啡馆这些小型店面，第二层一般居住着较富裕的居民，并设有铁艺阳台，三层以上则是用于出租，而顶层一般都是仆人的房间，这种水平延伸的、沿街立面大同小异的、等高的联排建筑，是 18 世纪巴黎建筑学院布隆戴尔教授提出的类型设计的发展。^③ 奥斯曼公寓的外立面宽阔整齐，建筑材料则采用大块切割好

^① 张钦楠：《百年功罪谁论说——评奥斯曼对巴黎的旧城改造》，刊《读书》2009 年第 7 期，第 135 页。

^② 同上，第 135 页。

^③ 同上，第 133 页。

的石材，整体给人感觉刚强有力，但又不失对称的线条和简洁的美感。到 19 世纪末，这些带有法国古典主义建筑风格的奥斯曼公寓逐渐成为巴黎的主要建筑形式，其他建筑也都参照兴建，力图保持巴黎城市风貌上的一致，奥斯曼公寓的内部随着时间的流逝虽然经过多次整修，但是沿街和沿河建筑的外部仍然和谐统一，随后成为历史文化遗产立法加以保护。20 世纪巴黎建造的新城层出不穷，但是中心区的老城仍带有它迷人的魅力，让世人对巴黎充满神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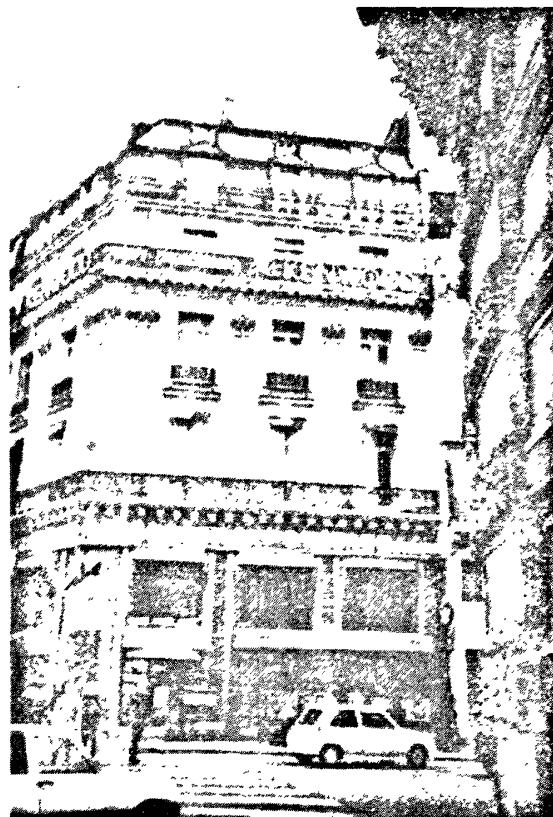


图 3-8 奥斯曼公寓立面^①

密度是城市必不可少的要素，这一点目前已经得到社会的公认。简·雅各布斯所提倡的高密度居住社区是由短而小的街区组成，并带有较多的交叉路口，建筑的底层大多是面向街道的商铺，大多是为居民提供便利的服务设施，两到三层（或以上）用于住户居住，以安全舒适的步行为主要交通方式，可以容纳多种文化和生活，从而维持社区的长治久安。《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中雅各布斯所举得纽约的曼哈顿西村（格林威治村）和多伦多的阿内克斯社区的实例，都充分证明了这一观点（图 3-9）。而“奥斯曼公寓”的设计恰巧符合了雅各布斯对街区人口密度的要求，公寓的一层大多作为咖啡馆和小商店，可以为街区提供更加方便的服务，较高层根据实际情况安排人们居住，周围街道四通八达，更加有利于

^① 同上，第 134 页。

人们的出行，可以良好地促进街区的发展。可以说，保持高密度可以为社区的长期和睦发展提供强大的非物质文化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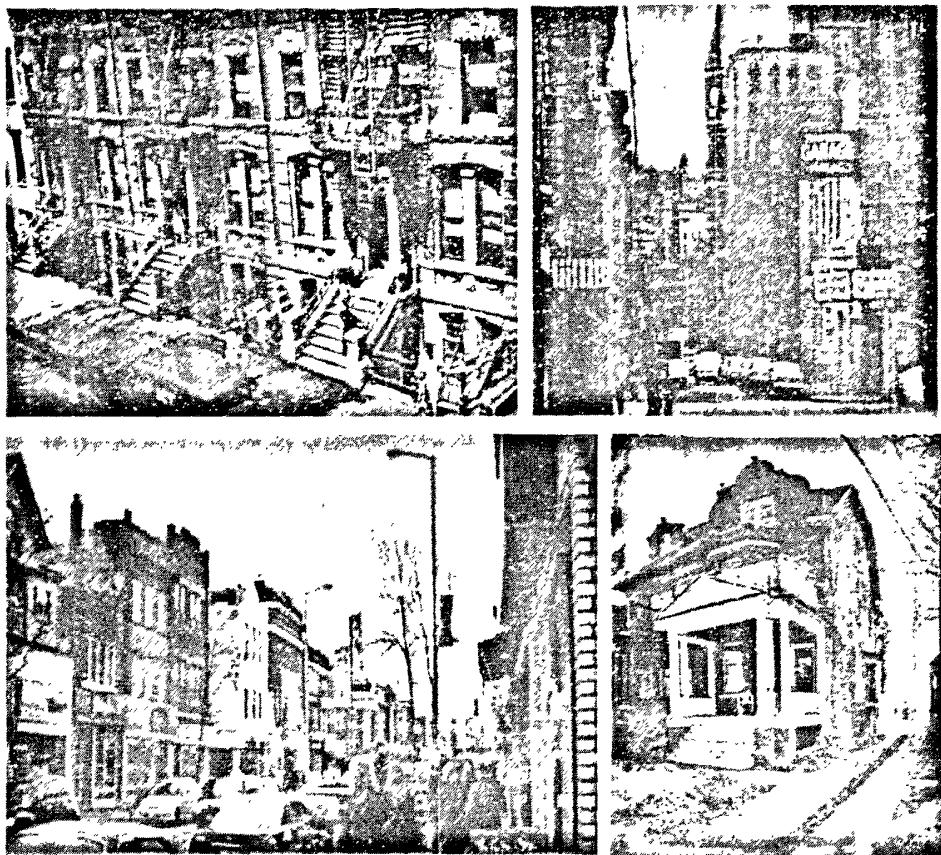


图 3-9 上排从左到右分别为 1950 年和 1970 年的格林威治村街景。^①

图 3-10 下排左为简·雅各布斯定居的阿内克斯（Annex）社区，是安大略湖最具创意的社区之一；右为雅各布斯在阿内克斯的家，已经成为多伦多市著名旅游地之一。^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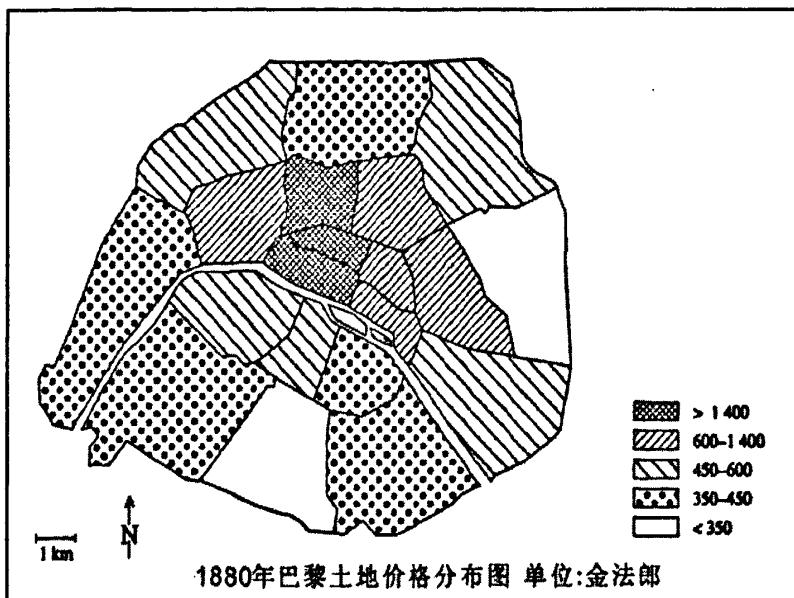
四、城市分区与功能混合

奥斯曼改造从管理层面上推行变革，对城市采用新的行政结构。为了满足城市结构变化引发的分区需求，奥斯曼把市中心分为几个区中心。人口稀少的富裕阶层居住区位于巴黎城西，而巴黎城东则为人口拥挤的劳动阶级聚集区，两者形成鲜明对比。于是有谴责的声音批评奥斯曼推行的城市化和旧城改造不仅使社会阶级矛盾加深，还使社会分层加剧。1863 年安东·科尔本就指出“巴黎的改造把劳动人口从市中心驱赶到边沿地带，于是就形成了两个城市：一富一穷，一个包围另一个。穷困阶级像一条巨大的腰带包围了富裕阶级”。^③

^① 图片转引自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昆明理工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8 年，第 38 页。

^② 同上，第 61 页。

^③ 张钦楠：《百年功罪谁论说——评奥斯曼对巴黎的旧城改造》，刊《读书》2009 年第 7 期，第 134 页。

图 3-11 1880 年巴黎土地价格分布图^①

根据雅各布斯基本功用混合的思想，城市中单独的基本功用对多样性的产生没有影响，因为它对人们的出行时间的影响是单一的，只有超过一个以上的基本功用混合起来，才能对人们的出行时间和目的产生不同的影响，并且从社会学角度来分析，街区的混合使用可以促进市民的相互接触和交流，增加街区居民的安全感。同时，这种方式还合理地利用了城市的公共设施，符合经济学的原则，而且还能带来更多的顾客激活那些快要倒闭的企业，使其有效地发挥充分功用。但是奥斯曼在这一方面的改造并不成功，他在改造过程中拆毁的都是旧城的贫民区，在新街道建造好之后，两旁建筑房价飞升，造成原住民无法回迁只能迁移到城东或者郊区，从而形成了单独的功能分区，将穷人和富人分隔两地。在旧城改造后这种情况并不少见，被称为是城市中心“绅士化”(Gentrification)。^②在这个过程中，政府用公款搞基础设施，开发商投资搞高档住宅，公共的财富为少数富裕阶层优先享受，贫困阶层被不断“边缘化”。^③正是奥斯曼造成了这种城市分化的局面，可以说这一点是巴黎改造中最为失败的地方。虽然奥斯曼已去世 120 年了，但仍有法国学者指责他粗暴地斩断了巴黎的历史。2000 年 5 月，巴黎《费加罗报》(Le Figaro) 还刊出“奥斯曼，是不是毁掉了巴黎？”的文章。不过，巴黎今日能够成为美丽而现代的国际大都市，也要归功于奥斯曼对巴黎城历时 17 年不遗余力的改造，他为城市建立了新的城市结构和道路体系，大大地促进了巴黎的城市化进程，在巴黎城市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的意义。

^① 源自朱自煊、朱纯华：《巴黎城市规划今昔谈》，刊《世界建筑》1981 年 3 期，第 11 页。^② 绅士化是发生在城市中心及其附近有破旧房屋的邻里，由相对富裕的阶级替换低收入阶层，重新塑造新邻里的过程。——转引自孟延春：《西方绅士化与北京旧城改造》，《北京联合大学学报》2000 年第 3 期。^③ 张钦楠：《百年功罪谁论说——评奥斯曼对巴黎的旧城改造》，刊《读书》2009 年第 7 期，第 134 页。

第三节 “巴黎大区”计划——多样性的发展

经过拿破仑第一和第二帝国的城市改造后，巴黎一举成为当时欧洲最具现代化的城市之一，各国其他城市也纷纷效仿巴黎，兴起了不同规模的城市改造运动。虽然奥斯曼为巴黎做出的是 50 年规划方案，但巴黎城市人口的增长速度之快是包括他在内的其他人都无法预见到的，并随之引发了更多的城市问题。到 20 世纪中期，巴黎城开始相继爆发住房和交通的大危机，这时人们才开始意识到应该认真考虑城市化进程和保护历史文化相冲突的社会问题。于是，法国政府从 1960 年开始综合性地整治巴黎地区，对城市布局和区域结构进行重新调整和划分，确立了囊括全部大城市地区的一级区域政府——巴黎大区（后改称为法兰西岛），为其规划治理奠定了坚实的体制基础。^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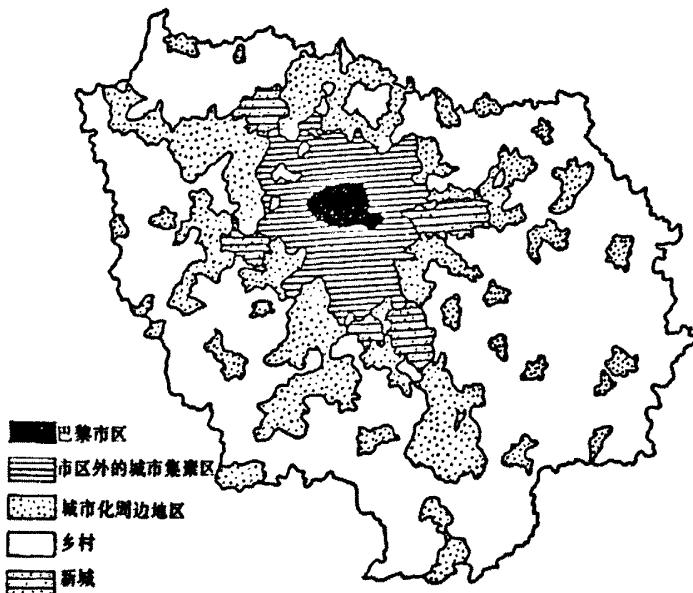


图 3-12 巴黎大区城市结构^②

1960 年法国政府的 PADOG 确定了巴黎地区的范围，重新划分和限制城市建设区，并对郊区的公路网络进行调整，提出建设区域快速铁路网（RER）的工程，还成立了为政府提供专家意见的“城市规划研究中心”。1965 年巴黎城市规划中心制定了 SDAURP，准备在巴黎城市的外围建立城市副中心，采用多中心发展模式，提高城市郊区密度，促进城市的均衡发展，并首次提出新城和卫星城的概念及规划方案。1977 年，法国和巴黎市政府批准了“城市发展总体规划”（SDAU）^③，力求保护和强化巴黎城核心地带的多样性和多功能性，使其成为居民生活、

^① 章光日：《大城市地区规划建设的国际比较研究》，刊《北京规划建设》2003 年第 3 期，第 83 页。

^② 源自黄威义：《试析国际大城市巴黎郊区的发展》，刊《世界地理研究》1998 年 6 月，第 60 页。

^③ SDAU: Le Schéma directeur d'aménagement et d'urbanisme.

工作、休闲、文化的中心，在城市边缘地区则建设高密度的大型住宅群和办公区。巴黎在发展郊区和建设新城的同时，还加强保护老城的历史建筑和城市风貌，达到新城旧城共同发展、相互促进的目的。巴黎大区方案通过采取现代化手段和科学的规划方法，解决了城市中心人口密度过高导致超负荷发展的问题，改造后的巴黎以全新的姿态一跃成为一线国际大都市的领头军。

一、城市组成多样性

从 1960 年起，巴黎大区的规划就开始发生根本性的转变。巴黎大区广义上是指以巴黎为中心的大都市区，后称为“法兰西岛”(L'Île de France)。作为法国的 22 个大区之首，其包括巴黎市、埃松省(Essonne)、上塞纳省(Hauts-de-Seine)、塞纳-圣丹尼省(Seine-Saint-Denis)、塞纳-马恩省(Seine-et-Marne)、伊夫林省(Yvelines)、瓦勒德马恩省(Val-de-Marne) 和瓦勒德瓦兹省(Val-d'Oise) 等 7 省，大区总面积为 1.2 万平方公里，人口约为 1100 万，分别占全国总面积的 2.2% 和总人口的 18.8%。^①其内部包括连同巴黎在内的 8 个县区(Departements)、5 座新城和 128 个自治公社(Communes)。^②巴黎大区不仅是法国人口最多、最为稠密的地区，也是全国最为重要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作为全球第一旅游胜地和全球第三大经济体，在世界范围内具有举足轻重的影响力和号召力。巴黎大区目前已经成为欧洲四大区域性都市(Metropolises)之一，但是由于 20 世纪 60 年代的法国正处于战后过渡期，城市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都十分不稳定，导致巴黎大区在规划阶段的发展呈波动状态，各个县区没有相互联系，缺乏共同配合整体建设，发展一度失去控制。这就造成处于规划时期的巴黎大区，不得不面对例如人口增长、住房危机、交通落后、缺乏公共设施等困难和挑战。

二、城市空间多元化

巴黎大区的总体空间形态富有多样性，例如老城区的规划，是严格按照法国古典主义风格修建，简洁有序、宽阔整齐。20 世纪末在远郊兴建的新城，同样也都是依照规划而建造，整体布局规整和谐；反之，巴黎大区中有些区域的空间结构则相对比较散乱，因为这些近郊地区都是工业化和城市化盲目发展导致城市蔓延的产物，并没有经过合理的规划和布局，都是独立发展起来的一些低层低密住宅区。当地的居住区域和工业区域也没有经过严格划分，泛滥的住宅区逐渐吞噬着森林绿地，混乱的布局和建筑风格更是与老城区的古典主义相去甚远。巴黎大区这种从有序(老城)到无序(近郊)再到有序(远郊)的空间形态演化，深

^① 邹欢：《巴黎大区总体规划》，刊《城市总体规划》2000 年第 4 期，第 17 页。

^② 自治公社(Communes)是法国最小的地方行政管理区，相当于我国的县制镇。

刻地反映了其发展的轨迹，具有鲜明的时代与制度烙印。^①此外，巴黎大区的土地开发形态也显现出混合多元化的特点，其老城区的街区维持着自奥斯曼时期形成的多层建筑的高密度分布形态，也一直保持着较高的人口密度，可以说是欧洲城市中高密度开发的典型代表；而郊区虽然也分布着一些政府开发的密度较高的高层住宅区，总体来说还是以低层低密的住宅建设为主；而大部分远郊新城为了使城市景观更加丰富多变，为居民提供多样化的选择，则实行混合密度开发模式。巴黎大区这种土地开发和利用的形态主要与社会制度和发展密切相关，恰恰体现出巴黎大区漫长而曲折的城市演化历程。法国的社会文化比起其他国家显然更具有多样性的特征，其政治制度也具有更为鲜明的多元化特点。

三、城市街道多样化

巴黎大区混合多样的特点在交通组织方面也具有十分显著的表现。巴黎大区的交通体系整体上来说是根据不同时代和区域的特点，有目的性的选择对应的交通方式和组织来满足各自的发展需求。例如巴黎的老城区形成的时代，不仅人口密度高，市内建筑也很密集，步行与马车成为其主要交通形式，狭窄弯曲的道路多为放射性分布，这些都无法适应现代汽车交通的发展需求，因此乘坐地铁出行成为巴黎市内的主要公共交通方式。1900年，巴黎开始建造第一列地铁，而城市内部的地铁网络则是在1929年基本形成。自此之后，地铁线路不断发展，慢慢向近郊延伸。如今，巴黎已经成为建设以轨道交通为主的城市交通体系最成功的国际大都市，巴黎大区的地铁线路总长已达221.6公里，拥有14条线路、2条支线，380个站点，87个交汇站，可以覆盖150万平方公里的核心地区，此外，还拥有1286公里的铁路郊线和20公里长的轻轨（Tramway），如果身处巴黎老城区，无论在哪都可以在方圆500米内找到至少一个地铁站点。^②

而巴黎郊区交通体系的发展则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郊区人口密度较低，区域分布散乱的情况，并不具备发展公共交通的条件。所以，区内交通一般依靠私人轿车，连接老城区则是通过轻轨、铁路和区域快速铁路为主。从1960年开始，为了配合巴黎大区的综合治理，促进郊区新城和卫星城的开发和建设，巴黎开始建造覆盖面更广的区域快速铁路，其总长为580公里，拥有246个车站，覆盖1000平方公里，仅巴黎市就设置了33个站点。^③巴黎大区成为法国最大的铁路枢纽，如此密集的轨道交通网络一方面使居民出行更为便利，另一方面也使巴黎大区内部的联系变得更为紧密。巴黎大区漫长的城市发展进程以及多样化的

^① 章光日：《大城市地区规划建设的国际比较研究》，刊《北京规划建设》2003年第3期，第85页。

^② 陈伟新：《国际都市圈城市交通模式与空气质量的平衡——巴黎和上海大都市发展战略比较》，刊《2006中外都市圈研究报告》，第661页。

^③ 同上，第661页。

发展策略，使其交通网络不仅带有铁路时代的鲜明特色，也具有汽车时代的典型特征。在巴黎大区内，密集的轨道交通系统与便捷的快速道路系统并存，轨道交通与汽车交通、公共交通与私人交通都得到了较为均衡的发展。所以，这种交通组织混合模式有效地提高了城市生产运作的整体效率，也有利地促进了巴黎大区多样性的形成与维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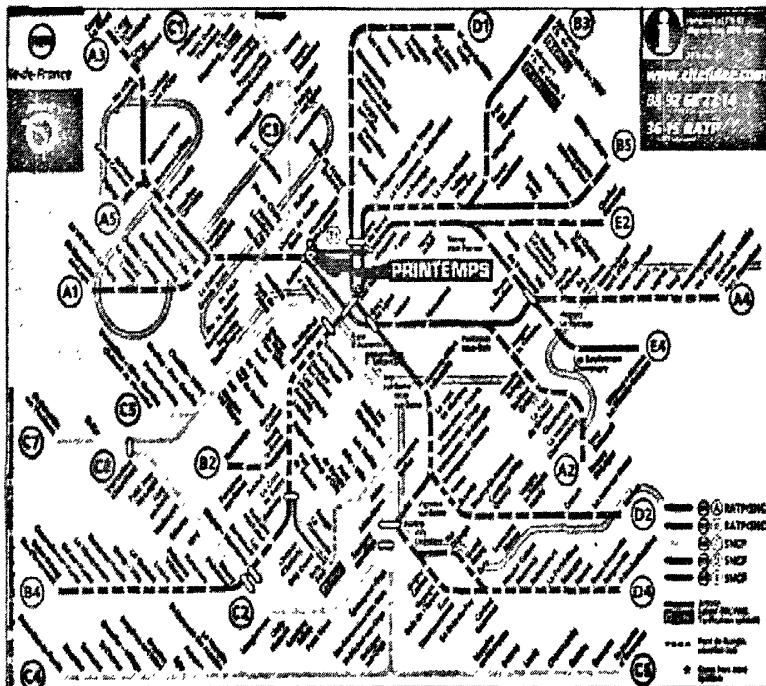


图 3-13 巴黎大区的区域铁路快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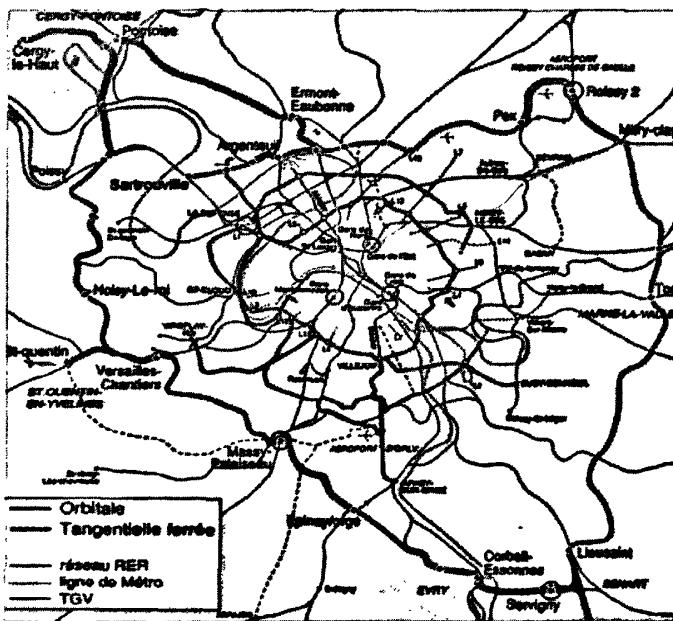


图 3-14 巴黎大区大众交通环形交通走廊规划图^①

^① 图 3-13 和 3-14 源自于一凡：《城市交通的发展与时代的进步——简析法国巴黎大区交通策略的发展及变迁》，刊《国外城市规划》2004 年 19 期，第 59 页。

此外，对于城市街区街道的规划，巴黎大区也有其独特之处。一般来讲，土地空间在人口密集的城市里是十分宝贵的资源，如何合理分配各种公共功能是一项直接影响城市居民生活的关键问题。雅各布斯的多样性理论指出短而小的街道有利于街区多样性的产生，巴黎大区规划也正体现出这一点，例如针对位于巴黎 13 区的巴托卡利（Butte-Aux-Cailles）地区就制定了特殊土地利用规划方案，是为了保护该地区长期保留下来的、独有的乡村风貌和安静的生活环境，以及狭长的街道和小尺度的建筑（图 3-15）。规划提出保护该区的居住和商业气氛应遵循三条原则：首先要鼓励住房建设；其次禁止将最具商业化的街区两边建筑的底层作为住宅使用；再次严禁将狭小的地块改为办公用途。^①另外，街道上的新建筑必须和原有建筑的风格、体量相协调，还需要在建筑高度和窗户走向上保持一致，外立面则采用颜色亮丽的涂料加以装饰，与原有街区的色调相统一。



图 3-15 巴托卡利地区独有的街道风貌，右图为街区入夜后人群熙攘、充满生机的景象。

又如位于巴黎 12 和 13 区的圣安东尼街区（Faubourg Saint-Antoine），自 200 多年前该地区就聚集了大批手工业者和手工作坊，街道上总是熙熙攘攘，人流穿梭不息，现今圣安东尼街区成为普通市民聚集的地方，多样而富有活力，汇聚着多种类型的商业和住宅，手工业和小企业共同和谐发展（图 3-16）。

^① 周俭：《城市多样性的规划策略》，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的博士学位论文 2003 年，第 135 页。



图 3-16 圣安东尼街区富有传统法式情调的街景，街道两边分布这手工作坊小店，同时这里还是市民聚集的场所。^①

四、城市多中心发展

20世纪60年代以前，巴黎在空间形态上是以市区为中心，采取同心圆状放射发展模式。市中心地区保持着较高的人口密集程度，而郊区的人口和住宅则缺乏整体规划，呈分散布局，密度也相对较低。市中心的核心区聚集着巴黎众多金融商业、行政和科学文化机构，城市边缘则大多建造着造型简单、重复率高的大型住宅群和工业区。这种单中心聚焦的格局导致巴黎城市中绿地和森林面积不断减少，功能分区距离拉大，从而引起交通拥堵等问题，城东与城西因为基础公共设施建设存在着很大差异，也阻碍了城市整体规划发展的进程。

基于这样的背景，巴黎大区规划改变了原先以限制为主的发展战略，制定了新的空间布局规划方案，摒弃原来的单中心聚焦、放射状发展模式，从而遏制城市化导致大肆蔓延，避免城市交通陷入恶性循环。规划者提出应当建立城市发展轴线，新兴建设应当分布在主要干线周边，因为重要的交通线路决定了城市发展的形态和布局。这种区域城市发展一体化发展模式，需要有方便快捷、高速发达的区域交通体系作为依托。而巴黎经过几十年的建设，高速公路、城铁和区域快速铁路系统发展迅速，覆盖面积广，从而使这一规划成为可能。在城市郊区、边缘地区和周边领域打造新的城市中心，以打破巴黎目前的单中心发展格局。根据巴黎大区的地理环境和历史条件以及规划可行性，沿着塞纳河和马恩拉瓦莱河谷规划了两条平行的城市发展轴线，从南北两侧横贯现有巴黎城市，在轴线两边建立了8座新城，从而使巴黎大区与国内外其他重要经济城市联系得更加紧密。但由于规划者当初对巴黎城市发展的预测出现偏差，规划中的8座新城最后只建成

^① 源自 www.google.cn.hk。

了色尔基、马恩拉瓦莱、圣冈代、埃夫里、默龙色纳 5 座。^①

此外，巴黎大区规划方案还十分注重合理利用自然资源，有效保护自然环境的重要性，先前的规划方案并没有涉及自然资源的保护及利用的具体章节，但是 1962 年法国发起的绿色革命运动引发了人们对森林植被和城市绿色发展的关注，制定了保护巴黎大区绿地森林的 20 年计划，也促使 1965 年巴黎大区规划首次提出建立 12 个绿色休闲中心的设想。

巴黎城区历史建筑的保护和利用，则是巴黎大区规划关注的另一重要内容。巴黎大区对改造城市原有老建筑的街区进行了严格规定，涉及到新建筑的高度、尺度、颜色及风格等多方面内容。因为对保证巴黎城市一直延续至今的历史风貌和城市形态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自奥斯曼改造以来，虽然巴黎经历过多次改朝换代和城市重建，但是巴黎城市的整体风格并没有被破坏，新旧建筑达到和谐统一，可以与环境有序融合、协调发展。这里需要强调的是，作为城市街道景观的构成要素的沿街建筑，巴黎大区规划也相应作出了更为详尽的特殊规定，包括建筑沿街对齐、连续、高度、屋顶形状、屋顶退后、不同高度建筑之间的衔接等方面。另外，巴黎大区规划还十分维护街道空间独特的构造和关系，注重控制单栋老建筑以达到整体协调的效果，因为巴黎复杂而多样的道路将城市空间分割成大小不一的岛状地块，每个地块由于商业和住宅的不同分布，又再次分为更小的建筑地块，这样城市空间就形成了从街道到地块再到建筑地块的序列，紧邻道路建设的岛状地块经过长期演变，则会沿着地块逐渐围合，形成带内院的周边式布局，从而创造出为独特城市空间形态以及公共空间和私有空间的关系。^②虽然巴黎这种关注城市空间形态的具体化做法，有些时候死板而不近人情，但正是依靠这些严格规定，巴黎城市风貌的长期延续才得以保证。

通过上述对巴黎城市改造方案的分析，我们可以发现多样性理论在巴黎城市化建设进程中有着诸多体现：例如巴黎巴托卡利小街区的保护方案；巴黎老城区多层高密度的建筑形态；主城区外建立新城的发展模式；多中心、双轴线、功能综合发展城市等内容。这些蕴含着城市多样性的城市改造和发展的宝贵经验，都为我国寻求解决城市单中心聚焦导致的众多城市发展和社会问题，提供了新的思路和方法。

^① 邹欢：《巴黎大区总体规划》，刊《城市总体规划》2000 年第 4 期，第 18 页。

^② 周俭：《城市多样性的规划策略》，同济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的博士学位论文 2003 年，第 245 页。

第四章 多样性理论的应用与发展

第一节 新巴黎与城市综合体的诞生

通过上文对巴黎城市规划分析可以发现，由于城市规模与密度的不断扩大导致核心区域土地紧缺，单一功能的建筑已经不能适应城市发展的需要，需要向多功能、多类型、多方位、复杂的建筑空间群体组合方向发展。因此，在旧城改造过程中，用地内原有功能的回迁就迫使土地的集约利用和与建筑功能的多样化，并且新加入的功能要与原有功能和周边环境相适应，还要可以带动旧城区域经济发展；在新城规划上，多功能综合用地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这在城市长远发展上就限定了新建建筑的类型；城市中央商务区以地价高、密度大、注重经济性等特点迫使一种能够与之相适应的建筑类型产生。这种建筑类型需要有某些主要功能并有一些配套设施，例如住宅、展厅、商业、餐厅等。随着世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巴黎开始对其城市中心的建设进行深度思考与实践，建筑的合理分布，功能的相互联系，强调城市中心区建筑的统一规划与功能完整性成为了主题。

新城建设形成多中心城市空间结构是巨型城市发展到一定阶段之后的共同规律。巨型城市新城建设大致有两种基本方式，一是在既有中心的主要辐射轴线上形成外缘城市(Fringe City)，一种是在既有中心外侧的平行轴线上形成走廊城市(Corridor City)。自雅典宪章提出“城市功能区”以来，该名词一直被众多城市规划与建设者所接受和使用。固然，城市功能分区可以使“凌乱”的城市活动变得有效率，但过度强调街区的某种功能，而缺少其他功能参与形成有效互补，必然导致功能区作用的衰减，最终带来城市的萧条。长期以来，欧洲的主要城市基本都是集中形式发展，即城市围绕着历史中心，形成环状放射型发展的新建筑格局。而巴黎大区规划的双轴线、多中心格局使城市建设出现了新的空间理论，是指用绿化带将大城市的中心地区的建筑核心隔离开来，城区边缘的建筑则分散位于城市主要放射性交通干道，主要道路之间再穿插一些运动场、娱乐中心，以及花园和森林等等。这样就把以前环状放射式模式加以改变，形成卫星城和新城围绕中心城市四周分布的形式。巴黎大区规划实施后，在巴黎郊区建立起众多现代化的新城，区域快速铁路和高速公路穿梭其中，使巴黎大区内部联系更加紧密，城市也呈现出充满活力的景象。如今大量巴黎市区人口迁移到新建的卫星城里，大区内的高速、快速交通系统也日渐完善、配套，当初的规划设想得到了很好的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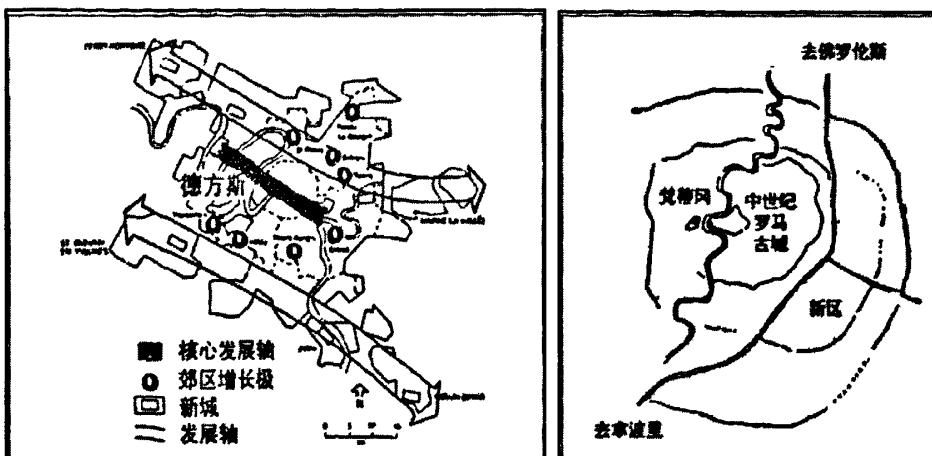


图 4-1 左为巴黎的城市空间发展战略，为避免单中心聚焦的弊端，20世纪 70 年代开始巴黎在老城区外发展两条平行轴线，并在传统轴线的延长线上建设拉德芳斯副中心。

图 4-2 右为罗马的城市空间布局，罗马为保护古城，也在古城外建设新区来安排 CBD 等现代城市功能。^①

新巴黎是将外缘城市与走廊城市相结合。在内部空间组织方面，巴黎新城由中心区、住宅区、工业区和开敞空间等功能空间组成。此时不仅要考虑住宅问题，还要考虑设施配套的问题，经奥斯曼大规模改造的巴黎古城，仍保持着和谐美观的城市形象，它今天得以留存，还要归功于 1960 年着手的 PADOG 规划，即将高楼密集的 CBD 放在古城之外的拉德芳斯 (La Défense) 建设。这里原来是巴黎市郊一块无名高地，因其位于巴黎老凯旋门的城市轴线延长线上而成为了巴黎的开发新城。设计师把拉德芳斯广场和新区的代表建筑——市政厅暨新凯旋门与象征着古老巴黎的凯旋门、香榭丽舍大道和协和广场的建在同一条主轴线上，该设计集合了现代化的建筑类型，融合法国浪漫的艺术气息，让新老建筑完美地融合。

巴黎的旧城中心受到旧城形态和雅典宪章的影响，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形成了工作、生活、娱乐等各种分散的功能区，互相之间需要依赖庞大的城市交通体系来连接，这对城市而言是时间、空间与资源上的巨大浪费。正是针对这一弊端，拉德芳斯采用了全新的集约化的资源整合方式，将分散在城市各地的功能区集合一处，并对之进行精心规划，在城市之中重新“造城”。设计师利用架空的巨大城市广场将新城内车流与人流分离，避免了两者间相互干扰的同时减缓了城市交通压力、提供了安静的休闲空间；利用建筑结构和材料的新技术，将新城的市政办公楼设计成大门的形式，以此作为拉德芳斯的主入口，并与了巴黎城市主轴线相呼应，成为巴黎城市的新地标。

^① 图片 4-1 和 4-2 均源自方可：《探索北京旧城居住区有机更新的适宜途径》，清华大学博士毕业生论文 2008 年，第 149 页。

图 4-3 巴黎拉德芳斯规划方案与新凯旋门方案^①

拉德芳斯新城的建设在巴黎大区的新城建设计划之中无疑最引人注目，这座现代化的巴黎郊区卫星城被称为巴黎的“曼哈顿”，拉德芳斯新城建立在地区人口增长的基础上，以吸纳新增人口（特别是半城市、半乡村的城乡交接地带的新增人口）为主要职能，避免人口向巴黎市区的过度集聚；而不是像伦敦新城那样，以伦敦地区人口规模保持稳定为前提，主要容纳来自市区的外迁人口。经过近 20 年的建设，如今拉德芳斯城拥有 11 万个行政办公岗位，全法国最大的 20 个财团有 12 个总部设置于此，越来越多外国大公司也将其总部设在该处。这个繁华的新兴商务区吸引了无数观光者，每年来此参观的游客逾百万人。今天，拉德芳斯成了巴黎城最现代化、最充满生机的地区。按照规划，巴黎这条东西向发展轴线还将继续建设延伸下去。

拉德芳斯新城内目前已建成写字楼 247 万平方米，其中商务区 215 万平方米、住宅区 1.56 万套，拥有面积达 10.5 万平方米的欧洲最大的商业中心。这也是欧洲最大的公交换乘中心，拥有 67 公顷的步行系统，集中管理的停车场设有 2.6 万个停车位，交通设施完善。拉德芳斯新城中城市公共空间扮演了与城市融合的重要角色。

拉德芳斯的饭店、旅馆等服务设施一应俱全，铁路、公路交通四通八达，地铁系统分上下三层，出口与新城内的宾馆、写字楼临近，交通十分便利。城区内建有占地 25 公顷的公园，种植有 400 余种植物，并建有 60 个现代雕塑作品组成的露天博物馆。如此庞大而又繁杂的资源互相补充、互相作用，使拉德芳斯已具备小型城市的基本功能，它给人们提供了商务、居住、办公等一站式的完备生活。

拉德芳斯使非人性化的城市转变成了人性化，它不仅拥有新凯旋门这样具有象征意义的地标建筑，还有随处可见的抽象雕塑、方便使用的住宅、展厅、商场甚至是小孩玩耍的旋转木马，在这里基本可以找到生活上所必须的东西。而各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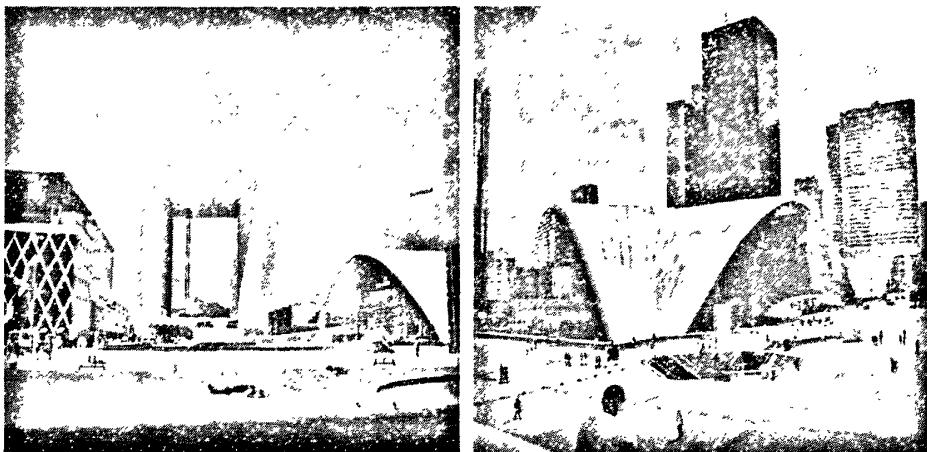
^① 源自 www.google.cn.hk。

设施之间，也由步行的中心广场相连接，相互之间距离仅有一二百米，想要获得非常容易。^①

通常的城市规划就是单纯的功能分区，各种功能自成一体，相互之间很难联系或很难到达，这样的设计说明规划者并没有给人以方便，而是给汽车以方便。这些基本功能区域的划分主要为居住区、在商业轴线上的居住区、优先居住区、传统商务区、金融区、多种功能区、混合形态区、多样化活动区、工业区。除居住区和工业区外，上述每个区域绝大部分同时兼有居住、办公和商业功能，所以在建设巴黎新城时针对每一个区域分别规定了居住、办公和活动的容积率。另外，新城均以 RER 站点为核心，呈圈层状布局。该规划将巴黎 84 平方公里城市建用地范围内的绝大部分土地，按功能划分为不同特征的基本区域，再对每个区域进行细分，做出相应的技术规定，根据工作的深化程度可能具体每一个小的、仅包含单栋建筑的小地块。可以说拉德芳斯新城的建设形成的多中心城市发展模式成功解决了城市中心区过去拥挤的问题，并且在建筑和交通等多方面也体现出多样性理论的实际应用性。

而拉德芳斯就是为了让位于行人，让人的生活空间放大，广场周围楼群环抱，四周是一条高高架起的环形高速公路，广场布置有花坛、喷泉、雕塑、长廊等，但没有任何车辆行驶，因为该广场架空，底下是公路、停车场和公共汽车站，人们不会被车辆与噪音干扰。拉德芳斯新城的空间并不是在一片处女地上从无到有发展起来，而是在已经半城市化的地域内，利用新建城市中心的辐射作用，将一定范围内的住宅区、工业区、娱乐区等集聚在一起，提高半城市化地区的建设密度，带动其逐步向真正的城市化地区转化；有学者因此指出，就本质来看巴黎新城更应该被称为“新城市中心”，而不是严格意义上的“新城”。我们可以发现巴黎拉德芳斯新城的最大特点在于它不是孤立于现状城市建成区之外的游离因素，而是区域城市空间的组成部分。其目的在于促进城市建设在半城市化地区集聚发展，以加强城市化的空间整体性，促进区域的整体发展。这一特点在新城的功能定位、区域布局、空间组织等方面都得到了体现。新城作为多功能的地区城市中心，同时服务于新增城市居民和郊区现有的广大居民，参与对现状城市建成空间的结构重组。

^① 《拉德芳斯——世界首个城市综合体》，源自 <http://www.docin.com/p-117763654.html>。

图 4-4 新凯旋门和新工业技术中心^①

拉德芳斯的出现，开创了一种全新的城市发展模式和建筑形式，即城市和综合体，又被称作“豪布斯卡”(HOPSCA)，它是由 H: Hotel、O: Office、P: Parking、S: Shopping Mall、C: Convention、A: Apartment 六大功能业态构成，并在各功能之间建立一种共生依存的关系而形成的一种多功能、高效率、功能复杂而又统一的建筑群落，进而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②

第三节 多样性理论展望

通过分析上文对拉德芳斯新城的描述可以发现，巴黎在城市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方面的经验对当前中国城市更新改造有着一定的现实指导意义。城市多样性理论需要结合中国的历史文脉与城市发展现状，才能发挥其功效。

一、“以人为本”是中国特色城市多样性理论的出发点

城市，是历史文脉的载体，是人类生活的场所。城市的发展离不开城市中人的创造力，人不只作为个体存在，而要作为改变城市的主体，施益于城市。一座城市好坏是根据市民的幸福指数而加以评判的。而雅各布斯的城市多样性理论，其思想主旨就是“以人为本”，提倡以人视点作为城市规划的出发点，而不是鸟瞰式的空想主义。

我国城市规划，普遍问题正是鸟瞰式而非人视点，违背了以人为本的原则，旧城改造无视区域文脉与人文需求，一味地采用现代建筑形式开发大型商业区，建设集中旅游区，给人以新充旧的新式旧街区的感觉。例如北京的前门大栅栏步行街改造工程，清一色的仿古建筑，完全现代的品牌专卖店，原有的老字号几尽

^① 源自 www.google.cn.hk。

^② 《拉德芳斯——世界首个城市综合体》，源自 <http://www.docin.com/p-117763654.html>。

无存，街道的历史感受到了不可逆转的破坏。

而城市的道路交通设计，更多地关注汽车的需要，使城区尺度无限制扩大，功能分区因此疏远和隔离，街区规划的功能与风格单一，城市容积率的平衡不佳，从而导致城市土地被大肆浪费，城市三维空间的失衡。北京就是一个典型案例，由于二环内老城区在建国初期的规划失误，没有参考梁陈方案的建议，从而造成二环内建筑密度过大，道路狭窄，后期只能靠拆除城墙修建二环路去解决交通问题。而随着城市的不断发展和三环的建成，二环三环之间的建筑容积率大幅提升，建筑高度的控制不利，大量现代高层超高层建筑出现在了长安街的两端，形成了国贸 CBD 和复兴门金融街，让北京的三维空间变成一种凹陷的状态，形成了一种“人造盆地”，这对城市的通风极为不良，城市热岛现象严重，随之而来的就是城市大气污染和城区气温升高。随后，四环、五环甚至六环的建设，虽然注意到了这一点，在规划上控制了城市容积率的平衡和建筑高度的限制，但是北京的天际线已经成为了一种“M”类似火山口的形态，这在城市空间上是极为不良的，良好的城市规划在三维空间上应该是一种“人”字，即中心高四周低，这样利于城市通风和热岛效应的减低。

由此可见，我国城市的改造，应当以“人”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把城市中人的需要放在首位，体现以人为本的核心思想。

二、街区的多样性是维系城市发展的有效纽带

基本功用混合是城市多样性的要素之一。城市多样性的产生要基于较大的可以吸引市民聚集的功能区，即一种大于基本功用与类型混合之和的区域，因为单一功用的街区在吸引人群的能力上十分有限，难以保证不同时段人们对不同功能的要求，更不能有效地把时间这一元素融合到街区空间上。只有保持不同街区功用混合，才能保证不同需求人群的聚集，从而形成城市人群的综合化与多样化，达到为城市带来活力的目的。因此，在城市改造过程中要避免形成大规模、功能功用单一的区域，而要注重除基本功用外的各类辅助功能以及它们之间的综合性，形成互补共生的关系。在城市改造中，采用适当比例的不同功用混合，促进城市多种功用的有效衔接和混合，最终可以减少一定程度的资源浪费。巴黎的拉德芳斯新城正是基于这种多样性，将不同功能区很好地融合才得以成功，而目前北京也形成了一批规模较小但功能齐全具有活力的城市综合体，例如北京华贸中心、北京万达广场、北京朝阳大悦城等。

三、历史建筑的重视是城市文脉的价值体现

城市的改造应该对城市中不同类型的历史建筑类型进行细分，将重要的历史

建筑加以严格保护，次要的历史建筑进行及时地拆除更新。对于建设在历史建筑周边或是历史街区内的新建筑，应当对其高度、体量、退界、风格做出严格要求，从而维持城市历史风貌的统一。就这一点而言，北京两广路两侧的新建筑做得较好，无论从建筑控高还是建筑风格上都体现了北京南城的历史风貌。而对于城市街道，不应规划得过长过宽，这样不仅会为穿梭其间的居民带来诸多不便，长期以往也会破坏街区历史风貌与多样性。北京的平安大街就是个典型案例，道路设置成双向 6 车道，街道两边大都是 2-3 层的低矮建筑，虽然许多早期的四合院类建筑得到了良好的保留，但是与大尺度的道路极不协调，每日车辆繁忙穿行，却鲜见有人步行或停留在街道两旁。规划者还应及时调整对老建筑的改造观点，不能采取“一扫光”式的拆改，更不能只是保护却丝毫不动，应该去其糟粕，汲其精华，重新审视老建筑的价值，才能使城市彰显包容性与时代性，从而增强城市的人文气息与多样性。

结语：

城市的活力来源于多样性，城市规划的目的在于催生和协调多种功用来满足不同人群及其多样而复杂的需求。这种多样性包括城市功能多样、建筑形式多样、人群阶层多样。健康的城市就是一个健全的生态系统，有利于公共空间和行人交通之间的互动，正如雅各布斯所说：“多样性本身就能产生更多的多样性……城市是由无数个不同的部分组成的，各个部分也表现出无穷的多样化，大城市的多样化也是与生俱来的”。因此，在城市的建设和改造过程中，要想创造出富于活力的城市和社区，必须使其能够综合不同的用途，在不同层次上建立城市的多样性，一方面为人们接触到尽可能多的多样性创造条件，另一方面，不同消费人群的融合又会促进多样性的发展。城市更新的首要措施就是必须认识到城市的多样性与传统空间的混合功用之间的相互支持，认识到多样性的关键因素就是地区的功能混合用途。混合用途与多样性和人口密度是相互协调的。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梁永安所言，“雅各布斯书中所讲的种种道理都以反面加教员的形式呈现在我们生活中，几乎将全部生活演示了一遍。”^①

旧城改造作为城市永恒的话题，其基本着眼点不应当仅停留在对城市多样性本质的认识上，而是要将多样性与城市文脉、街区历史、建筑风格等综合考虑，形成具有时代特色的城市多样性理论。

^① 徐艳玲：《<美国大城市死与生>与中华传统文化》，源自 <http://www.docin.com/p-22301526.html>。

附录 1 简·雅各布斯学术年谱 (Jane Jacobs, 1916–2006 年)

- 1916 5月4日简·巴茨那 (Jane Butzner) 出生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斯克兰顿 (Scranton);
- 1922 在斯克兰顿中央高中 (Scranton's Central High School) 接受教育;
- 1925 高中毕业后, 在《斯克兰顿论坛》(Scranton Tribune) 报社担任无报酬的助理, 负责女性专栏;
- 1926 在大萧条中期, 离开斯克兰顿前往纽约;
- 1927 从事过多种多样的工作, 主要作为速记员和自由作家, 撰写关于城市中工作区域的文章;
- 1930 第一份正式工作是在《时尚》杂志 (VOGUE) 担任秘书, 后来升为编辑。同时, 她还为《周日先驱报》(Sunday Herald Tribune) 撰文;
- 1944 与一位名叫罗伯特·海德·雅各布斯 (Robert Hyde Jacobs) 的建筑师成婚, 他们是在工作期间相识的;
- 1946 进入哥伦比亚附校 (Columbia University's extension school) 学习两年, 即现在的哥伦比亚大学 (School of General Studies), 修读了地质学、生态学、法学、政治学和经济学的课程;
- 1952 3月25日对美国国务院忠诚安全部 (Loyalty Security Board) 主席康拉德·斯诺 (Conrad E. Snow) 做出回应, 她说, “所谓对我们传统安全的另一个威胁, 我相信是对国内的谎言。是当前对那些有着先锋思想的人及其提议产生的恐惧。无论是左派还是右派的极端主义者, 我都不予认可, 但是我认为他们应该获得发言和出版的权利, 这两者是因为是他们自己所拥有, 并且应该拥有的权利。一旦他们的权利消失, 我们余下的权利也难保安全。”;
- 1958 在《财富》杂志上发表《市中心为人们而存在》(Downtown is for People) 的文章, 主要是关于城市中心区问题, 并指出那些由政府出资开展的大规模城市更新项目存在的诸多问题。随后这篇文章收入《爆炸的大都市》一书;
- 1961 出版《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The Death and Life of Great American Cities), 在美国学术界掀起对大规模改造反思运动的波澜;
- 1962 当市区高速公路计划被否决后, 成为“抵制曼哈顿下城高速公路联合委员会”(Joint Committee to Stop the Lower Manhattan Expressway) 的主席, 雅各布斯一生都致力于反对高速公路和支持保护街区的活动; 在《美国建筑学会周刊》(American Institute of Architects Journal) 上发表《设计的社会尺度》(Social Dimensions of Design) 一文;

- 1967 在《透视者》(Perspecta) 上发表《城市是一种问题》(The Kind of Problem a City Is)一文;
- 1968 4月10日在一次抵制曼哈顿下城高速公路示威运动中被逮捕，雅各布斯反对罗伯特·莫斯(Robert Moses)，之前已经通过反对跨布朗克斯高速公路(Cross Bronx Expressway)和其他道路计划来抵抗街区反对派;
- 1968 移居多伦多，很快她就变成新城市的领军人物，帮助抵制被提议的斯帕蒂娜高速公路(Spadina Expressway)项目。在抗议活动中，她两次遭到逮捕;
- 1969 出版《城市经济》(The Economy of Cities)一书。书中论点是大城市是经济发展首要的发动机；在《美国经济评论》(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上发表《城市的自我生长》(The Self-Generating Growth of Cities)与《帮助城市战略》(Strategies for Helping Cities)两篇文章；
- 1974 成为加拿大公民，由于当时不可能同时拥有双重公民身份，这就意味着她已经失去了美国国籍；
- 1980 出版《分离主义的问题：魁北克与分离斗争》(The Question of Separatism: Quebec and the Struggle over Separation)一书，提出了一个城市规划专家关于魁北克主权问题的观点；
- 1984 出版《国家的财富》(Cities and the Wealth of Nations)一书。该书尝试着像《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对现代城市规划所作出的影响一样，也对经济提出有益的意见，但是这本书并没有获得很多的评论和关注；在《纽约书评》(New York Review of Books)上发表《TVA为何失败》(Why TVA Failed)一文；
- 1992 出版《幸存的体系：商业和政治道德基础的对话》(System of Survival: A Dialogue on the Moral Foundations of Commerce and Politics)一书；
- 1995 出版《一位来自老阿拉斯加的老师：汉娜·布瑞兹的故事》(A School teacher in Old Alaska: The Story of Hannah Breece)一书；
- 1996 鉴于她诸多关于城市发展的著作和发人深省的评论，当选为加拿大的政府官员。
- 1997 多伦多城市发起名为“雅各布斯：重要思想”的会议，还发行同名书刊。会议结束后，创立了雅各布斯奖。每3年评选出一名“来自多伦多原创、但没有得到赞颂的英雄们”——挑选出那些为城市活力做出贡献的市民。
- 1997 反对多伦多城市地铁的合并，为独立街区在新结构下权力减少的境况担心不已。她支持生态学家图克·冈伯格(Tooker Gomberg)的观点。
- 2003 担任大卫·米勒(David Miller)参加市长竞选的顾问。

- 2000 出版《城市经济》(*The Nature of Economies*)一书。
- 2001 在《纽约书评》上发表《评查尔斯·狄更斯〈艰难时代〉》(Essay on Charles Dickens's *Hard Times*)一文。
- 2002 美国社会学协会的社区城市社会学部授予雅各布斯终身杰出贡献奖。为狄更斯的《艰难时代》(*Hard Times*)、厄普顿·辛克莱(Upton Sinclair)的《丛林》(*The Jungle*)、马克·吐温的《傻子出国记》(*Innocents Abroad*)撰写简介。
- 2004 出版《集体失忆的黑暗年代》一书，主要探讨了“北美”文明突显出可以和罗马帝国瓦解相比较的螺旋衰落征兆，她主要论述“保持我们文化坚固的五根立柱”(five pillars of our culture that we depend on to stand firm)，并从基本家庭(社区)、教育、科学等方面加以总结。
- 2006 4月25日逝世于多伦多西部医院，终年89岁。她的家人发表逝世声明，“重要并非离世，而在于曾经活过，她毕生的工作极大地影响了我们思考的方式，请阅读她的著作、实现她的观念来怀念她。”

参考文献

(1) 基本文献

著作：

1. Jacobs, Jane, *The Death and Life of Great American Citie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1.
2. Jacobs, Jane, *The Economy of Citie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69.
3. Jacobs, Jane, *A Question of Separatism: Quebec and the Struggle over Sovereignty*,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80.
4. Jacobs, Jane, *Cities and the Wealth of Nation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84.
5. Jacobs, Jane, *System of Survival: A Dialogue on the Moral Foundations of Commerce and Politics*, New York: Random House, 1992.
6. Jacobs, Jane, *A School teacher in Old Alaska: The Story of Hannah Breece*, Owen Sound, Ontario, Ginger Press, 1995.
7. Jacobs, Jane, *The Nature of Economies*, New York: Modern Library/Random House, 2000.
8. Jacobs, Jane,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edition of *Hard Times*, by Charles Dickens, in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2002.
9. Jacobs, Jane, Introduction to the Jungle, by Upton Sinclair, in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2002.
10. Jacobs, Jane, Introduction to the Innocents Abroad, by Mark Twain, in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2002.
11. Jacobs, Jane, *Dark Age Ahead*, Random House, 2004.
12. 简·雅各布斯：《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金衡山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06年。
13. 简·雅各布斯：《城市与国家财富》，金洁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08年。
14. 简·雅各布斯：《城市经济》，项婷婷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07年。
15. 简·雅各布斯：《集体失忆的黑暗年代》，姚大钧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07年。

论文：

1. Jacobs, Jane, Downtown is for People, in *Fortune*, April 1958.
2. Jacobs, Jane, Social Dimensions of Design, in *American Institute of Architects Journal*, 38, July 1962:29-33.
3. Jacobs, Jane, The Kind of Problem a City Is, in *Perspecta*, 11, 1967:222.
4. Jacobs, Jane, The Self-Generating Growth of Cities, in *Royal Institute of British Architects Journal*, 74, March 1967:95.
5. Jacobs, Jane, Strategies for Helping Cities, in *The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Vol.59, No.4, Part1 (Sep., 1969), pp.652-656.
6. Jacobs, Jane, Vital Little Plans, in conference report titled, Safdie/Rouse/Jacobs: An Exchange.
7. Jacobs, Jane, Putting Toronto's Best Self Forward, in *Places*, 7:2.
8. Jacobs, Jane, Why TVA Failed, in *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Vol.31, No.8, May 10, 1984.
9. Jacobs, Jane, Market Nurturing Rum Amok, in *Open air-Market Net*, October 1995.
10. Jacobs, Jane, Essay on Charles Dickens's *Hard Times*, in *The New York Review of Books*,

- 48(12), July 2001.
11. Jacobs, Jane, Introduction to the new edition of *Hard Times*, by Charles Dickens, in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2002.
 12. Jacobs, Jane, Introduction to the Jungle, by Upton Sinclair,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2002.
 13. Jacobs, Jane, Introduction to the Innocents Abroad, by Mark Twain, in *New York: Modern Library*, 2002.

(2) 研究文献

著作：

1. Alexiou, Alice Sparberg, *Jane Jacobs: Urban Visionary*, Rutger: 2006.
2. Allen, Max (Ed.), *Ideas That Matter: The World of Jane Jacobs*, Ontario, Ginger press: 1997.
3. Decker, Thomas, *The Modern City Revisited*, London: Spon Press, 2000.
4. Delafons, John, *Politics and Preservation, A Policy History of the Built Heritage*, London: E. & F.N. Spon, 1997.
5. Gopnik, Adam, Cities and Songs, in *New Yorker*, 2004.
6. Guiton, Jacques, *The Ideas of Le Corbusier on Architecture and Urban Planning*, New York: George Braziller, 1999.
7. Hackney, Rod, *The Good, The Bad & The Ugly: Cities in Crisis*, London: Frederick Muller, 1990.
8. James Howard, Kunstler, *The Geography of Nowhere: The rise and decline of America's Man-made Landscape*, New York: Simon and Schuster, 1993.
9. J. Eade; C. Mele (Eds) *Book Reviews: Understanding the City: Contemporary and Future Perspectives*, Blackwell, Oxford, 2002.
10. Larkham, P., *Conservation and The City*, London: Routledge, 1996.
11. Le Corbusier, *The Radiant City*, New York: Orion Press, 1967.
12. Lichfield, Nathaniel, *Economics in Urban Conserva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13. Manfredo, Tafuri, *Theories and History of Architecture*, New York: Harper and Row, 1976.
14. Mumford, Lewis, *Home Remedies for Urban Cancer. The City in History*,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World, 1961.
15. Mumford, Lewis, *The City in History: Its Origins, Its Transformations, and Its Prospects*,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World, 1961.
16. Norman J. Johnston, *Cities in the Round*, Th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83.
17. Powell, Kenneth, *Architecture Reborn—the Conversion and Reconstruction of Old Buildings*, England: Laurence King, 2000.
18. Richard, Rogers, *Cities for a Small Planet*, London: Feber and Feber, 1997.
19. Robert, Venturi, *Complexity and Contradiction in Architecture*, 2d ed., New York: Museum of Modern Art, 1977.
20. Wilson, E., *The Sphinx in the City*, London: Virago, 1991.
21. [英]埃比尼泽·霍华德：《明日的田园城市》，金经元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年。
22. [美]大卫·哈维：《巴黎城市：现代性之都的诞生》，黄煜文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
23. [美]凯文·林奇：《城市意象》，方益萍、何晓军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1。

24. [美]柯林·罗·弗瑞德:《拼贴城市》,童明译,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3年。
25. [美]科林·琼斯:《巴黎城市史》,董小川译,长春: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8年。
26. [法]勒·柯布西耶:《走向新建筑》,陈志华译,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
27. [美]刘易斯·芒福德著:《城市发展史:起源、演变和前景》,宋俊岭、倪文彦译,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8年。
28. [美]斯皮罗·科斯托夫:《城市的形成——历史进程中的城市模式和城市意义》,单皓译,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5年。
29. [德]瓦尔特·本雅明:《巴黎,19世纪的首都》,刘北成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
30. [美]南·艾琳:《后现代城市主义》,张冠增译,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07年。
31. 华揽洪:《重建中国——城市规划三十年(1949-1979)》,李颖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6年。
32. 方可、吴良镛:《当代北京旧城更新:调查、研究、探索》,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0年。
33. 梁思成、陈占祥:《梁陈方案与北京》,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5年。
34. 刘健:《基于区域整体的郊区发展——巴黎的区域实践对北京的启示》,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
35. 王军:《城记》,北京:三联书店,2003年。
36. 王军:《采访本上的城市》,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8年。
37. 钟纪刚:《巴黎城市建设史》,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2年。
38. 汪民安等编:《城市文化读本》,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
39. 张捷、赵民:《新城规划的理论与实践:田园城市思想的世纪演绎》,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5年。
40. 张京祥:《西方城市规划思想史纲》,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5年。
41. 张松:《历史城市保护学导论》,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08年。
42. 郑也夫:《城市社会学》,北京:中国城市出版社,2006年。
43. 边春兰、井忠杰:《历史街区保护规划的探索的思考——以什刹海烟袋斜街地区保护规划为例》,《城市规划》2005年第9期。

论文:

1. Alexander, C., A City Is Not a Tree, in *Architectural Forum*, 1965, 122: 58~62.
2. Ellerman, David, Jane Jacobs on Development, in *Oxford Development Studies*, Vol.32, No.4, December 2004.
3. Fraser, Benjamin, The 'kind of problem cities pose': Jane Jacobs at the Intersection of Philosophy, Pedagogy, and Urban Theory, in *Teaching in Higher Education*, Vol.14, No.3, June 2009, 265-276.
4. Greenberg, Ken, The Avenger of Cities, in *Literary Review of Canada*, May 2004.
5. Hill, David R., Jane Jacobs' Ideas on Big, Diverse Cities: A Review and Commentary, in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Planning Association*, 1988.
6. Hospers, Gert-Jan, Jane Jacobs: Her Life and Work, in *European Planning Studies*, Vol.14, No.6, July 2006.
7. Kidder, Paul, The Urbanist Ethics of Jane Jacobs, in *Ethics, Place and Environment*, Vol.11, No.3, October 2008, 253-266.
8. Laurence, Peter L., The Death and Life of Urban Design: Jane Jacobs, the Rockefeller

- Foundation and the New Research in Urbanism, 1955-1965, in *Journal of Urban Design*, Vol.11, No.2, 145-172, June 2006.
9. Loew, Sebastian, *Modern Architecture in Historic Cities Policy, Planning and Building in Contemporary France*, in *Routledge*, 1998, 32-34.
10. Mellon, James G., *Visions of the Livable City: Reflections on the Jane-Mumford Debate*, in *Ethics, Place and Environment*, Vol.12, No.1, March 2009, 35-48.
11. 陈光明、周翠娇:《先进发达国家对文化遗产的保护及镜鉴》,《求索》2008年第12期。
12. 方可:《简·雅各布斯关于城市多样性的思想及其对旧城改造的启示》,《国外城市规划》1998年第3期。
13. 方可、章岩:《简·雅各布斯关于城市多样性的思想及其对旧城更新的启示》,《城市问题》1998年第三期。
14. 方可、章岩:《旧城更新中如何保持“城市的多样性”》,《现代城市研究》1998年第3期。
15. 方可、章岩:《“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之魅力缘何经久不衰?——从一个侧面看美国战后城市更新的发展与演变》,《国外城市规划》1999年第4期。
16. 方可:《解读“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上)》,《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17. 方可:《解读“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下)》,《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3期。
18. 方可:《我眼中的简·雅各布斯和她的历史著作》,《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3期。
19. 方可:《“复杂”之道——探求一种新的旧城更新规划设计方法》,《城市规划》1999年第7期。
20. 冯果川:《那一根压倒骆驼的伟大稻草——纪念简·雅各布斯》,《南风窗》2006年第5期。
21. 费菁:《女城——再读雅各布斯》,《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22. 高勇:《“大北京”规划缔造世界城市》,《中国建设报》2001年10月。
23. 胡以志:《重读Jane Jacobs:“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还有生命力吗?》,《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24. 韩冬、邹兵:《郊区化、“新城市主义”与“新都市主义”——三个居住开发模式的比较和启示》,《中外房地产导报》2002年第24期。
25. 韩林飞、张圣海、高萌:《回顾与反思:20世纪50年代的前苏联城市规划对北京城市规划的影响》,《北京规划建设》2009年第5期。
26. 金经元:《芒福德和他的学术思想》,《国外城市规划》1995年第1期。
27. 金经元:《再谈霍华德的明日的田园城市》,《国外城市规划》1996年第4期。
28. 李雪莲:《论廊坊市在“大北京”规划中的城市发展》,《特区经济》2006年9月。
29. 刘健:《回归城市规划的根本——由“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引发的思考》,《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30. 刘健、Sylvie Ragueneau:《巴黎:城墙内外的城市发展》,《国外城市规划》2003年第4期。
31. 刘健:《马恩拉瓦莱:从新城到欧洲中心——巴黎地区新城建设回顾》,《规划研究》2002年第1期。
32. 刘玉民:《重心下移后的城市建设——巴黎的城市规划体系》,《北京规划建设》2004年第5期。
33. 罗璇、唐可清:《新城市主义理论在住区规划中的实践——以柏林和上海为例》,《城市公用事业》2009年第4期。
34. 毛其智:《城市规划的公众原则和社会作用——重读“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的几点

- 思考，《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35. 仇保兴：《19世纪以来西方城市规划理论演变的六次转折》，《规划师》2003年第11期。
36. 曲凌雁：《大巴黎地区的形成及其整体规划发展》，《世界地理研究》2000年第4期。
37. 王军：《北京古城“规划性破坏”析》，《世界建筑导报》2006年第1期。
38. 王军：《“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答问录》，《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3期。
39. 王东：《北京的现代化城市建设与文化古都保护》，《北京社会科学》2003年第1期。
40. 王小舟、孙颖：《北京与巴黎传统城市空间形态的比较和研究》，《国外城市规划》2004年第5期。
41. 王凯：《从“梁陈方案”到“两轴两带多中心”》，《北京规划建设》2005年第1期。
42. 王昊、莫飞：《从美国新城市主义的角度看北京的郊区化趋势》，《国外城市规划》2005年第6期。
43. 向俊波、谢慧芳：《从巴黎、伦敦到北京——60年的同与异》，《北京规划研究》2005年第6期。
44. 奚文沁、周俭：《巴黎历史城区保护的类型与方式》，《国外城市规划》2004年第5期。
45. 应晓音：《城市旧城改造中对文化遗产保护问题的再认识》，《山西建筑》2010年1月。
46. 杨保军、范嗣斌：《绝妄去迷证真如——“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读后感》，刊《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47. 殷冬明：《一个“民科”的非学术呐喊——评Jane Jacobs的“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48. 俞孔坚：《高悬在城市上空的明镜——再读“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3期。
49. 周俭：《在历史中再创造——当代法国历史建筑再利用的趋向》，《时代建筑》2006年第6期。
50. 郑博、安歌欣：《北京的情调哪里去了——由“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想到的》，《北京规划建设》2006年第2期。
51. 曾刚：《法国巴黎区的规划与整治及其对上海建设的启示》，《世界地理研究》1997年第12月。
52. 张恺：《巴黎城市规划管理的新举措——地方城市发展规划(PLU)》，《国外城市规划》2004年第5期。
53. 邹欢：《巴黎大区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2000年第4期。
54. 李响：《简·雅各布斯的思想及其影响》，硕士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55. 黄辉：《19世纪下半叶巴黎城市改造探析》，硕士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56. 李琰：《巴黎历史风貌保护对北京城市建设的借鉴》，硕士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57. 刘健：《从巴黎新城看北京新城》，博士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58. 刘晔：《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与城市更新研究》，硕士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59. 任彪：《市区还是郊区：规划与建设的两难选择——新都市主义的理论与实践》，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60. 孙准中：《上海城市郊区化与“新都市主义”理念的未来吸纳》，硕士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61. 张钦楠：《百年功罪谁论说——评奥斯曼对巴黎的旧城改造》，硕士学位论文摘自“中国期刊网”。

工具书

1. Caves, Roger W., *Encyclopedia of the City*,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2.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不列颠百科全书编辑部编译:《大英百科全书》,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99 年版。

网络资源

<http://answers.com>
<http://books.google.com>
<http://www.britannica.com/>
<http://catalog.loc.gov/>
<http://www.credoreference.com/>
<http://www.jstor.org>
<http://www.oxfordreference.com>
<http://www.projectmuse.com>
<http://gigapedia.com>
<http://pao.chadwyck.co.uk>
<http://proquest.calis.edu.cn>
<http://www.questia.com>

致 谢

时光飞逝，转眼已到了毕业的季节。在硕士三年学习期间，我学习了很多，也收获了很多。我要衷心感谢导师陈恒教授对我学习和生活的照顾，以及对我撰写论文时的谆谆教诲，从本论文选题的确定、框架结构的设计到对章节的安排、观点研究和写作，陈老师都给予了悉心指导和热情帮助。正是在这样的严格要求和无私关怀下，本文才得以顺利完成，陈老师的言传身教、身体力行以及严谨的治学态度都使学生受益匪浅。在此，谨向敬爱的陈恒老师表示深深的谢意！

同时，我还要特别感谢宋莉华教授、刘旭光教授和洪庆明老师。他们都给予我许多宝贵的建议和意见，为文章的选题指明了方向，使我获益颇深。此外，还要感谢同窗好友任荣、奚昊捷，以及师姐殷亚平、王丽娟、陆海平，师兄李若宝，还有田婧婷、周俊、陆路、贾斐、苗倩等人。在这三年里，他们的关心和鼓励也对我至关重要，使我深深感受到同门的友谊之情。

最后要感谢的是我的父母，正是由于他们一直以来对我的支持和鼓励，我才可以走到今天，父母之恩，定当用一生的时间来报答，谢谢你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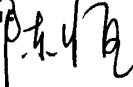
论文独创性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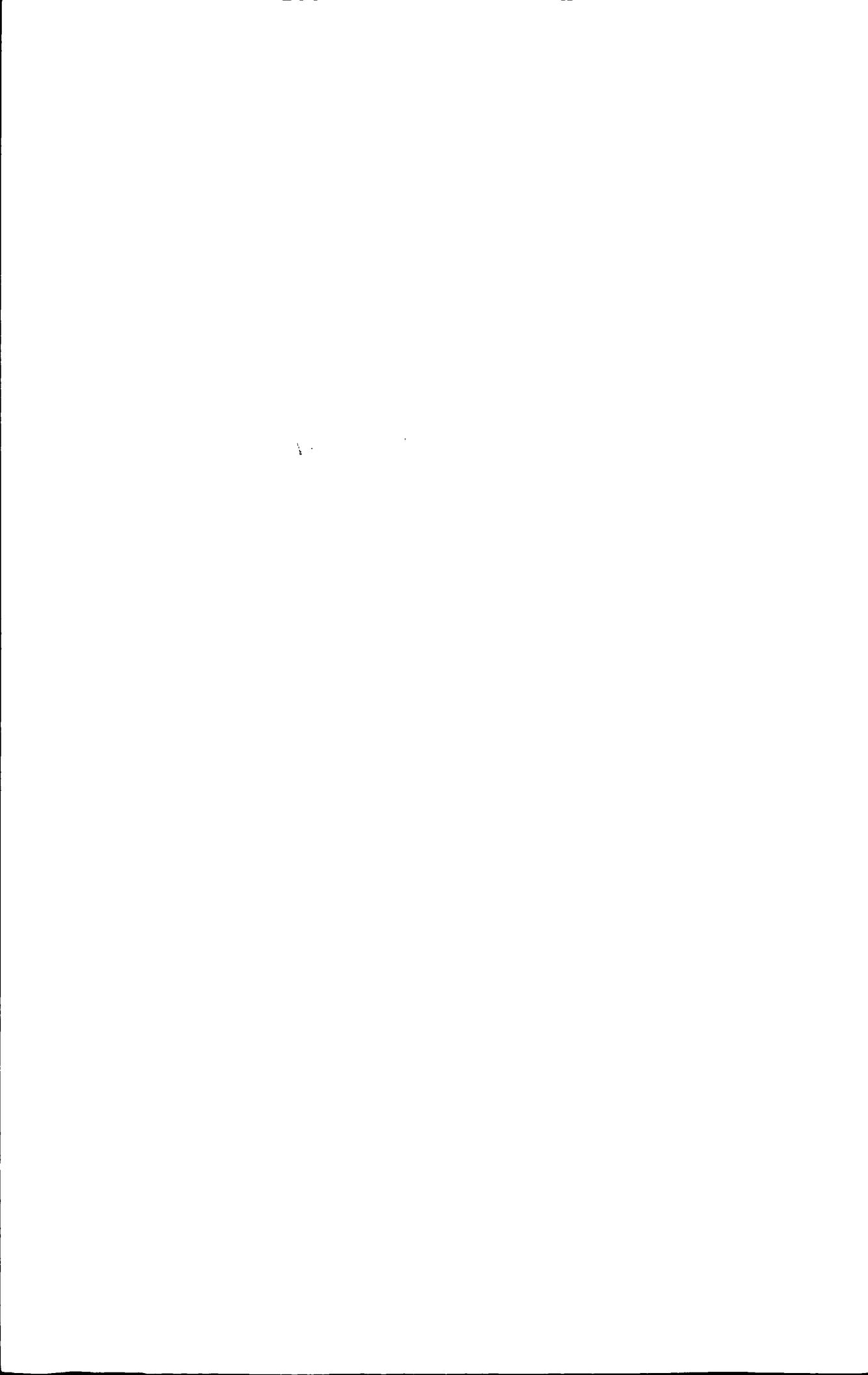
本论文是我个人在导师指导下进行的研究工作及取得的研究成果。论文中除了特别加以标注和致谢的地方外，不包含其他人或机构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研究成果。其他同志对本研究的启发和所做的贡献均已在论文中做了明确的声明并表示了谢意。

作者签名： 日期：2011.5.22

论文使用授权声明

本人完全了解上海师范大学有关保留、使用学位论文的规定，即：学校有权保留送交论文的复印件，允许论文被查阅和借阅；学校可以公布论文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可以采用影印、缩印或其它手段保存论文。保密的论文在解密后遵守此规定。

作者签名： 导师签名： 日期：2011.5.22



本论文经答辩委员会全体委员审查，确认符合上海
师范大学硕（博）士学位论文质量要求。

答辩委员会签名：

主席（工作单位、职称）：

陈晓玉（上海大学文学院 教授）

委员：

席善华

洪庆明

孙旭光

导师：

陈晓玉

